

(19-4)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單位決算

(審定本)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編 印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 總說明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1-4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5-8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9-26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28-33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34-35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36-41
五、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42-45
六、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46-49
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50-55
八、 平衡表.....	56
九、 資本資產表.....	57
十、 現金出納表.....	58-59
十一、 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一)專戶存款明細表.....	60-61
(二)應收帳款明細表-以前年度.....	62-64
(三)應收帳款明細表-本年度.....	65-66
(四)備抵呆帳-應收帳款明細表.....	67
(五)應收票據明細表.....	68
(六)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69
(七)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70-71
(八)預收款明細表.....	72
(九)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73-76
(十)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77-80
(十一)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81-84
十二、 資本資產變動表.....	86-87
十三、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88-89
十四、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90-93
十五、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94-97
十六、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98-101
十七、 收入支出彙計表.....	102
十八、 歲入保留分析表.....	103-104
十九、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05-1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十、	歲出保留分析表.....	108-113
二十一、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14-117
二十二、	人事費分析表.....	118-119
二十三、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120-121
二十四、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22
二十五、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24-125
二十六、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26-157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歲入部分-本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	全年預算數	決算數			增(減)數		說明
		實收數	應收數	合計	金額	%	
歲入部分	492,742,000	478,217,487	6,548,758	484,766,245	-7,975,755	-1.62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48,373,000	31,412,448	5,594,764	37,007,212	-11,365,788	-23.50	主要係對保險醫事服務機構及保險對象以不正當行為或以虛偽之證明、報告、陳述而領取保險給付、申請核退或申報醫療費用者處之罰鍰收入較預計數減少。
0457250300-1 賠償收入	23,323,000	34,023,395	943,394	34,966,789	11,643,789	49.92	主要係依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規定扣減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醫療費用之賠償收入較預計增加。
0557250100-8 行政規費收入	200,584,000	185,065,500	10,600	185,076,100	-15,507,900	-7.73	
0557250300-7 使用規費收入	17,830,000	23,354,354	0	23,354,354	5,524,354	30.98	主要係提供全民健康保險研究人工智慧應用服務中心之資料使用及場地設施使用收入較預計增加。
0757250100-9 財產孳息	1,560,000	1,464,480	0	1,464,480	-95,520	-6.12	
0757250400-2 投資收回	191,406,000	191,406,000	0	191,406,000	0	0.00	
0757250600-1 廢舊物資售價	436,000	1,073,919	0	1,073,919	637,919	146.31	主要係出售廢舊財物收入較預計增加。
0857250200-9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8,594,000	8,594,000	0	8,594,000	0	0.00	
1157250900-9 雜項收入	636,000	1,823,391	0	1,823,391	1,187,391	186.70	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人事費用、辦理健保業務補助賸餘款、資產報廢相關稅款退回及逾期5年國庫機關專戶未兌現支票轉列雜項收入所致。

歲入部分-以前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數		轉入下年度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本年度實現數	
102年度	7,650,406	0	10,000	7,640,406
045760010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7,650,406	0	10,000	7,640,406
105年度	1,264,032	0	659,649	604,383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1,264,032	0	659,649	604,383
106年度	2,081,430	0	285,953	1,795,477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2,081,430	0	285,953	1,795,477
107年度	3,383,805	1,771,590	1,298,735	313,480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2,162,652	1,771,590	99,172	291,890
0457250300-1 賠償收入	1,206,553	0	1,184,963	21,590
0557250100-8 行政規費收入	14,600	0	14,600	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歲出部分-本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	全年預算數	決算數			賸餘數		說 明	
		實支數	應付數	合計	金額	%	保留原因	賸餘原因
			保留數					
歲出部分	5,503,041,000	5,417,539,140	0 43,445,118	5,460,984,258	42,056,742	0.76		
5257250300-2 科技業務	203,887,000	190,392,275	0 5,283,400	195,675,675	8,211,325	4.03	「骨科特材之給付效益評估研究(2/2)」等6案委辦計畫，因履約期限跨年度，或因期中報告尚未完成審查，申請預算保留。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2,997,533,000	2,994,880,288	0 381,500	2,995,261,788	2,271,212	0.08	「信義大樓冷卻水塔馬達加裝變頻器及空調系統水泵汰換」(含其委託設計及管理)案，因修訂變頻馬達規格，延長履約期限，無法於年底前安裝驗收，申請預算保留。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2,273,489,000	2,228,556,462	0 31,801,718	2,260,358,180	13,130,820	0.58	「108年度本署中區、南區、高屏業務組行政總機系統建置」等8案，因履約期限跨年度，申請預算保留；另「『2019-2020全民健康保險民眾權益手冊(中文、英文、日文、泰文、印尼文及越南文版)』編印」等3案，因無法於年度終了前驗收，申請預算保留。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28,122,000	3,710,115	0 5,978,500	9,688,615	18,433,385	65.55	「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耐震、防水及整修工程」案，因預估尚需繳納空氣污染防治費，申請預算保留；另「東區業務組辦公大樓耐震結構補強工程」(含其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因招標過程未如期順利，且施工困難延長履約期限，無法於年底前完工，申請預算保留。	營繕工程結餘。
665725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0	10,000	100.00		未動支第一預備金。

歲出部分-以前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數		轉入下年度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本年度實現數	
104年度	3,481,818	3,481,818	0	0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3,481,818	3,481,818	0	0
105年度	21,959,656	0	20,892,056	1,067,600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21,959,656	0	20,892,056	1,067,600
106年度	30,070,400	0	30,070,400	0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30,070,400	0	30,070,400	0
107年度	51,471,975	271,630	51,200,345	0
5257250300-2 科技業務	2,822,500	0	2,822,500	0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3,381,036	0	3,381,036	0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17,946,439	271,630	17,674,809	0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27,322,000	0	27,322,000	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平衡表

單位 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內容簡述
1 資產	69,983,971	
11 流動資產	69,983,971	
110103 專戶存款	48,500,545	
110303 應收帳款	14,670,561	主要係各分區業務組應收之罰款及賠償收入。
110304 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807,979	係本年度應收之罰款及賠償收入無法收回，所提列之備抵呆帳。
110305 應收票據	3,039,922	係北區業務組收取罰鍰案件之票據。
110398 其他應收款	3,481,818	係臺北業務組八仙塵爆案，醫療費用代位求償預付繳納裁判費。
111201 存出保證金	1,099,104	
合計	69,983,971	
2 負債	50,923,323	
21 流動負債	50,923,323	
210901 預收款	2,422,778	係各分區業務組尚在行政救濟程序案件之已收罰款及賠償款項。
211201 存入保證金	41,501,954	係各採購案繳交之履約金及保固金。
211301 應付代收款	4,885,195	主要係代收之公、勞、健保、勞退金及退撫金等。
211401 應付保管款	2,113,396	主要係政務人員離職儲金公、自提及逾期未兌現之機關專戶支票。
3 淨資產	19,060,648	
31 資產負債淨額	19,060,648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9,060,648	
合計	69,983,97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資本資產表

單位 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內容簡述
固定資產	3,859,118,782	
土地	1,386,524,365	
土地改良物	19,732	
房屋建築及設備	2,185,967,462	
機械及設備	190,067,67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141,962	
雜項設備	64,106,587	
購建中固定資產	8,291,000	主要係署本部信義大樓冷卻水塔馬達加裝變頻器及空調系統水磊汰換案第一期款、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整修計畫工程案因尚未取得室內裝修合格證，其第一至三期技術服務費，及中區、南區與高屏業務組行政總機汰換案第一期款等相關經費，先予認列購建中固定資產，俟完工後轉列相關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	269,432,285	
權利	8,365,987	
電腦軟體	261,066,298	
合計	4,128,551,067	
資本資產總額		
資本資產總額	4,128,551,067	
合 計	4,128,551,067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平衡表、資本資產表科目較上年度金額變動達20%以上說明
平衡表

單位 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增減		金額增減5億元或 差異達20%以上說明
			金額	%	
1 資產	69,983,971	62,175,667	7,808,304	12.56	
11 流動資產	69,983,971	62,175,667	7,808,304	12.56	
110103 專戶存款	48,500,545	43,217,002	5,283,543	12.23	
110303 應收帳款	14,670,561	14,379,673	290,888	2.02	
減：110304 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	-807,979	0	-807,979		係本年度應收之罰款及賠償收入無法收回提列備抵呆帳所致。
110305 應收票據	3,039,922	0	3,039,922		係北區業務組收取罰鍰案件之票據所致。
110398 其他應收款	3,481,818	0	3,481,818		係臺北業務組八仙塵爆案，醫療費用代位求償預付繳納裁判費申請保留款項經行政院修正減列後轉列其他應收款所致。
110901 預付款	0	3,481,818	-3,481,818	-100.00	
111201 存出保證金	1,099,104	1,097,174	1,930	0.18	
合 計	69,983,971	62,175,667	7,808,304	12.56	
2 負債	50,923,323	46,698,820	4,224,503	9.05	
21 流動負債	50,923,323	46,698,820	4,224,503	9.05	
210399 其他應付款	0	3,481,818	-3,481,818	-100.00	係臺北業務組八仙塵爆案，醫療費用代位求償預付繳納裁判費申請保留款項經行政院修正減列所致。
210399 預收款	2,422,778	0	2,422,778		係各分區業務組尚在行政救濟程序案件之已收罰鍰及賠償款項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211201 存入保證金	41,501,954	37,393,943	4,108,011	10.99	
211301 應付代收款	4,885,195	2,943,844	1,941,351	65.95	主要係代收之健保、公保、勞保費等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211401 應付保管款	2,113,396	2,879,215	-765,819	-26.60	主要係政務人員離職儲金自提及公提金額等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3 淨資產	19,060,648	15,476,847	3,583,801	23.16	
31 資產負債淨額	19,060,648	15,476,847	3,583,801	23.16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9,060,648	15,476,847	3,583,801	23.16	
合 計	69,983,971	62,175,667	7,808,304	12.5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資本資產表

單位 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增減		金額增減5億元或 差異達20%以上說明
			金額	%	
固定資產	3,859,118,782	3,845,145,783	13,972,999	0.36	
土地	1,386,524,365	1,386,524,365	0	0.00	
土地改良物	19,732	19,732	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2,185,967,462	2,207,461,365	-21,493,903	-0.97	
機械及設備	190,067,674	169,588,143	20,479,531	12.08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141,962	29,468,059	-5,326,097	-18.07	
雜項設備	64,106,587	44,282,910	19,823,677	44.77	主要係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耐震、防水及整修工程案之部分購建中固定資產轉列雜項設備、臺北與南區業務組汰舊換新空調系統，及東區業務組新增冰水主機2台所致。
購建中固定資產	8,291,000	7,801,209	489,791	6.28	
無形資產	269,432,285	257,141,632	12,290,653	4.78	
電腦軟體	261,066,298	257,141,632	3,924,666	1.53	
權利	8,365,987	-	8,365,987		主要係補列以前年度權利。
合 計	4,128,551,067	4,102,287,415	26,263,652	0.64	
資本資產總額	4,128,551,067	4,102,287,415	26,263,652	0.64	
資本資產總額	4,128,551,067	4,102,287,415	26,263,652	0.64	
合 計	4,128,551,067	4,102,287,415	26,263,652	0.6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

1.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7 條規定，10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各身分類別之被保險人及其眷屬的保險費，由各級政府按一定比率補助，101 年 7 月 1 日起地方政府補助部分，改由中央政府全額負擔；同法第 30 條與同法施行細則第 50 條等規定，各機關應補助之保險費，由保險人按月或半年開具繳款單，送請各機關依規定預撥，保險人於年底結算，如預撥數有不足時，則於次年 1 月 31 日前撥付。
2.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3 條規定，政府每年度負擔保險之總經費，不得少於每年度保險經費扣除法定收入後金額之 36%；同法施行細則第 50 條規定第 3 條第 2 項應補助之保險費，於每年 1 月底及 7 月底前預撥，保險人於年底結算，如預撥數有不足時，則於次年 1 月 31 日前撥付。
3. 截至 108 年底，中央及地方政府依健保法第 27 條規定，應撥未撥之累積待撥付健保費為 62 億元，扣除尚未屆繳款期限 8 億元，逾期欠費 54 億元，全數為地方政府欠費(中央政府無欠費情形)。前揭欠費依健保法第 28 條及施行細則第 48 條規定，依欠費期間每年 1 月 1 日郵政儲金 1 年期定期儲金固定利率按日計算利息。截至 108 年 12 月底止，地方政府欠費之應撥未撥利息為 15 億元。
4. 另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3 條規定，政府每年度負擔健保總經費法定下限(36%)差額部分，截至 108 年底止，累計待撥付數為 398 億元，將循預算程序爭取足額編列。
5. 上開係屬全民健康保險基金之應收債權，該基金已列帳並於其決算書中表達。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決算			上年度決算			本年度與上 年度比較	主要增減原因
	小計	中央 政府	地方 政府	小計	中央 政府	地方 政府		
地方政府積欠健保費補助款	5,446,195,179	-	5,446,195,179	8,602,565,254	-	8,602,565,254	-3,156,370,075	1.101年7月1日起地方政府應負擔健保費由中央政府全額補助,108年度無地方政府新增欠費。 2.本年度決算數較上年度決算數減少,主因係高雄市政府償還欠費。
政府每年度負擔健保總經費法定下限(36%)	39,810,346,627	39,810,346,627	-	52,780,984,811	52,780,984,811	-	-12,970,638,184	108年度政府負擔健保總經費法定下限(36%)差額累計待撥決算數約398億元,較上年度累計待撥決算數528億元,減少欠費130億元,主要係因108年度應收數為575億元,中央實際撥付705億元,增加撥付130億元,償還以前年度欠費所致。

備註：截至108年12月底地方政府積欠健保費補助款衍生之應撥未撥利息費用計15億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本署依據行政院 108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8 年度施政計畫，並按計畫目標執行全民健康保險業務。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精進健保制度，強化自助互助社會保險機制

(1) 積極推動分級醫療及區域級以上醫院門診減量，強化醫院與診所醫療合作服務與照護能力，藉由醫療資訊互享機制，鼓勵醫院將輕症病患下轉，讓大醫院將資源優先用於急重症患者之照護，透過醫院與診所分工合作，提供以病人為中心之整合性照護服務，導引民眾轉診就醫習慣，減少可避免住院情形。

(2) 賡續提供紓困基金貸款、轉介公益團體補助保險費及分期繳納保險費等措施，以減輕弱勢民眾經濟負擔並保障其就醫權益。

(3) 持續推動各項開源及節流措施，以紓緩並健全健保財務

2. 以實證研究奠基健保政策革新，導入資料治理提升健保服務創新

本年度執行三項綱要計畫，完成「建構以民眾為中心之智慧雲端通訊服務網絡」、「運用資料治理於民眾就醫權益之創新模式研究」、「健保醫療影像倉儲與人工智慧應用平台建置案」、「優化健保給付機制提升精準醫療運用計畫委託辦理案」等多項研究。亦持續推廣健康存摺運用，精進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改善醫療費用數位化審查作業，以及整合監控重要資訊設備、即時進行資安事件通報及處理，妥適保護全民健保資料安全；並建構整合性之健保資訊流及雲端平台基礎建設，開發健保資料交換跨機關協力機制，提升一站式服務量能。本署賡續以科技研究全方位提升全民健保服務，並將研究成果回饋健保政策發展，期能讓健保制度更臻健全。

3. 落實收支連動機制，依法完成保險費率審議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4 條規定略以，保險費率應由保險人於健保會協議訂定醫療給付費用總額後一個月提請審議。本署依法研提「109 年度全民健保保險費率方案」，於 108 年 11 月 15 日健保會第 4 屆 108 年第 9 次委員會議進行審議，審議結果一般保險費費率維持 4.69%，補充保險費費率維持 1.91%；衛生福利部於 108 年 12 月 2 日就上述審議結果轉報行政院，行政院於同年 12 月 27 日核定。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健保業務	精進健保制度，強化自助互助社會保險機制	一、積極推動分級醫療，強化醫院與診所醫療合作服務，提供連續性照護，推動區域級以上醫院限縮初級照護服務量，強化基層照護能力；並以垂直整合方式建立照護模式，落實醫院與基層的雙向轉診制度，導引民眾轉診就醫習慣，減少可避免住院情形	<p>一、持續透過各類專案計畫(如推動院所垂直整合及雙向轉診、社區化之居家醫療整合等)，藉由醫療資訊互享機制，強化醫療機構與基層院所合作，提供以病人為中心之連續性照護：</p> <p>(一)截至 108 年 12 月，參與計畫之醫療群共計 605 群、參與院所數為 5,052 家(占基層診所 48.1%)、參加醫師數 6,666 人(占基層醫師 41.9%)，收案數達 545 萬人。</p> <p>(二)以「電子轉診系統」為例，該系統於 106 年 3 月 1 日上線，106 年 3-12 月共 4,064 家院所使用，轉診約 13.6 萬人次；107 年全年共 9,568 家院所使用，轉診約 70.5 萬人次；108 年全年共 11,391 家院所使用，轉診約 137 萬人次。</p> <p>二、統計 108 年 1-10 月各層級院所之就醫次數，與 107 年同期相比，地區醫院及基層院所之門診件數占率已有上升之趨勢，醫學中心就醫占率從 10.64% 減少至 10.14%，區域醫院就醫占率從 15.08% 降至 14.37%；地</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區醫院就醫占率由 10.18% 增加至 10.73%，基層院所就醫占率由 64.11% 增加至 64.76%。</p> <p>三、目前全國醫療院所已組成 79 個策略聯盟。未來將加強輔導推動醫療體系垂直整合計畫，在各聯盟合作下，預期可提高轉診效率，並建立轉診病人之信心。</p> <p>四、為鼓勵醫院將輕症病患下轉，讓大醫院將資源優先用於急重症患者之照護，自 107 年第 3 季起，區域級(含)以上醫院門診件數須較 106 年降低 2%，並以達 5 年內門診減量 10% 為目標；按季結算，當季門診減少件數未達目標者，就超出件數予以核減點數，但不影響醫院整體總額預算。</p> <p>(一) 須減量之 88 家區域級(含)以上醫院(已排除申報量低不須門診減量之 12 家醫院)，108 年第 3 季符合減量範圍件數較 106 年同期下降 5.3%，已較原設定目標(下降 3.96%)略高。</p> <p>(二) 19 家醫學中心皆已達標，69 家區域醫院已有 62 家醫院達到門診減量目標。門診減少件數近</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60 萬件。	
		二、對於無力繳納健保費者，賡續提供紓困基金貸款、轉介公益團體補助保險費及分期繳納保險費等措施，以減輕其經濟負擔	對於健保費欠費協助及保障弱勢民眾權益，執行成效說明如下： 一、紓困貸款：符合經濟困難資格民眾，可以辦理紓困基金無息貸款協助繳納健保欠費。108年1月至12月共核貸2,140件，金額約1.6億元。 二、分期繳納：一時無力繳納健保費者，可以申請分期繳納健保欠費。108年1月至12月申辦分期繳納共計約8.8萬件，金額為25.79億元。 三、愛心轉介：針對無力繳納保險費之家境清寒民眾，轉介公益慈善團體，協助繳納健保欠費。108年1月至12月轉介成功之個案計4,115件，補助金額共1,469萬元。	
		三、持續開源節流，穩健健保財務	一、截至108年11月底止，保險收支累計結餘1,791億元，約當保險給付支出3.29個月，尚符合健保法第78條保險安全準備總額以1至3個月保險給付支出為原則之規定。 二、配合健保會完成109年費率審議，一般保險費率維持4.69%，補充保險費率維持1.91%，並經行政院於108年12月27日核定。 三、推動開源及節流措施如下： (一)開源措施：108年1月1日起，配合基本工資調整，投保金額分級表第1級調整為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23,100 元。</p> <p>(二)節流措施：推動各項整合醫療資源有效運用及抑制醫療資源不當耗用等措施，包括「分級醫療，落實雙向轉診政策」，俾建立有效率之醫療體系；建構「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以減少藥品及檢驗檢查重覆與浪費；推動「健康存摺」，以提升民眾自我照顧能力；利用大數據分析，監控醫療費用情形，以及針對浮濫申報醫療費用加強審查及稽查。</p>		
科技業務	<p>永續提供高品質醫療服務-全民健保制度之精進</p> <p>一、健康保險之改革/應用資訊及智能科技，改善健保財務</p>	<p>一、健保財務制度改革新制度下之財務模擬研析</p>	<p>已完成「健保財務制度改革新制度下之財務模擬研析」報告，計畫針對德國、韓國、荷蘭、日本及美國等國家之保險制度、部分負擔設計等進行文獻探討，再分別就抑制醫療浪費、民眾負擔能力及行政效率等方面進行專家訪談後，提出供參考之四大類型方案，並進行財務影響評估。</p>		
		<p>二、分級醫療制度下醫療服務整合模式</p>	<p>本案履約期限為 108 年 4 月 11 日起至 109 年 2 月 10 日止，係跨年度計畫，爰申請辦理年度預算保</p>		<p>與承作廠商密切聯繫，請其依契約期限完</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評估與初探	留。	成。
		三、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適應症及禁忌症 ICD-10-CM/PCS 代碼探討	本案履約期限為 108 年 8 月 22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係跨年度計畫，爰申請辦理年度預算保留。	與承作廠商密切聯繫，請其依契約期限完成。
		四、部分負擔調整對民眾及醫療院所之影響效果分析	本案履約期限為 108 年 3 月 9 日起至 109 年 2 月 8 日止，係跨年度計畫，爰申請辦理年度預算保留。	與承作廠商密切聯繫，請其依契約期限完成。
		五、發展特定疾病別醫療照護品質指標-高血壓	一、為提升腎臟病病人診療效益及生活品質，須鼓勵臺灣腎臟捐贈，進而推動腎臟移植，變更計畫名稱為「研擬推廣活體捐贈腎臟之策略」。 二、已完成「研擬推廣活體捐贈腎臟之策略」期中、期末報告。	
		六、透過藥品適應症及禁忌症與疾病代碼 (ICD-10-CM/PCS) 間轉換模式之建立，進行我國特定藥品之用藥型態之分析研究	已完成「透過藥品適應症及禁忌症與疾病代碼(ICD-10-CM/PCS)間轉換模式之建立，進行我國特定藥品之用藥型態之分析研究」期中及期末報告。	
		七、骨科特材之效益評估研究(2/2)	本案履約期限為 108 年 9 月 17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15 日止，係跨年度計畫，爰申請辦理年度預算保	與承作單位密切聯繫，請其依契約規範如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留。	期完成。
	二、醫療模式 之優化	八、運用資料治理於民眾就醫權益之創新模式研究	已完成「運用資料治理於民眾就醫權益之創新模式研究(3/3)」，並提供期中報告、期末報告及辦理成果發表會。	
		九、運用資料治理於建立顧客服務監測模式之研究	已完成「運用資料治理於建立顧客服務監測模式之研究(3/3)」案，並提供期中報告、期末報告及辦理成果發表會。	
		108 年度優化健保給付機制提升精準醫療運用計畫委託辦理案	<p>已完成「108 年度優化健保給付機制提升精準醫療運用計畫委託辦理案」及下列事項：</p> <p>一、配合本署引進新醫療科技之時程，辦理醫療科技評估作業，並完成繳交 160 件醫療科技評估報告。</p> <p>二、運用醫療科技再評估(HTR)檢討現行健保給付項目效益，並提供具體可行之改善方案研究報告 1 件。</p> <p>三、提供健保資源相關分析、評估、研究之初步報告 10 件。</p> <p>四、配合本署需求，參與新醫療科技納入健保之相關會議。</p>	
	健康雲 2.0-醫療雲(推動雲端健康資料運用模式)	一、建構整合性之健保資訊流及雲端平台，擴大跨域服務及加值應用-108 年度客服中心營運及雲端客服平台建置計畫案	一、106 年已完成「顧客服務系統功能強化開發」案及「為民服務視覺化管理指標系統建置」案，如期完成健保服務資料倉儲系統基礎建設及資料整合。107 年已完成定期收載本署客服中心及雲端客服平台相關資料，雲端平台功能強化相關需求業已收集完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畢，並廣續辦理相關作業。</p> <p>二、108 年以文字機器人搭配真人服務所蒐集各項數據資料，運用語意理解、機器學習技術導入文字機器人客服服務，並善用文字機器人對話資料，蒐集健康服務運用軌跡，分析及預測民眾對健康服務需求與使用習慣，俾利政策研擬及精準宣導，提供創新優質之健康服務。</p>	
		<p>二、健保署已公布之醫療品質指標名稱及內容口語化、操作簡單化之編修案</p>	<p>已完成「健保署已公布之醫院及西醫基層機構別醫療品質指標名稱及內容口語化、操作簡單化編修案」委辦計畫案，對已公開之醫院及西醫基層總額機構別醫療品質指標計 70 項(含相同指標項目 18 項)，進行再檢視及口語化編修。</p>	
		<p>三、全民健康保險個人資料保護之法遵與管理建置</p>	<p>已辦理 108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個人資料保護之法遵與管理建置委託辦理」採購案，內容為個資盤點、個資風險評鑑、提出個資管理制度文件、個資保護查核、個資保護教育訓練等，本計畫期程 108 年 12 月 17 日至 109 年 10 月 16 日，係跨年度計畫，108 年度已支付第一期款，餘第二、三期款循 109 年度預算程序支付。</p>	<p>與承作廠商密切聯繫，請其依契約期限完成。</p>
		<p>四、健保卡虛擬認證模式場域試辦計畫</p>	<p>已辦理「健保卡虛擬認證模式場域試辦計畫」，原履約期間為 108 年 8 月 3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因須蒐集 500 位就醫受試者，使</p>	<p>與承作廠商密切聯繫，請其依契約期限完成。</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用虛擬健保卡進行門診就醫流程（含註冊、掛號、報到、看診、繳費、領藥等），並考量進行收案須符合就醫者年齡分布，俾呈現使用者真實情形，提高研究品質，已同意展延至 109 年 2 月 15 日，爰申請辦理預算保留。	
	服務型智慧政府-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	一、健保承保便捷行動增值及資料開放服務	<p>一、已完成 108 年度電子化政府服務平台資訊中介服務(WEB IR)維護案，提供 13 項介接項目，供外部公務機關介接使用，節省本署與外部公務機關行政文書往返時間。</p> <p>二、已完成 108 年度網路服務平臺整合案，本年完成 30 多項功能新增與擴充，提供民眾更精進與多元服務，簡化作業流程，提升申辦效率。</p> <p>三、已完成 108 年度承保財務分析系統(UFA)維護案，目前提供多項對內與對外統計報表，減輕同仁作業負荷。</p>	
		二、提升保險憑證服務功能	<p>一、已完成「108 年度健保巨量資料基礎設施及資安強化服務採購案」，運用資通訊雲端科技，發展保險憑證（健保卡）管理多元化服務系統，建立多元應用服務，建構本署與醫療院所間跨公、私部門之資訊服務應用之基礎平台、相關之資安機制及備份機制。</p> <p>二、已完成「108 年度健保卡</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VPN 認證服務效能提升建置案」，改善目前雲端安全模組在醫療院所端看診作業環境，提升網路環境不佳時的適用性。	
		三、建構以民眾為中心之智慧雲端通訊服務網絡-108 年度客服中心營運及雲端客服平台建置計畫	<p>一、107 年導入「網路語音客服」及「真人文字客服」服務功能，擴增符合民眾需求之服務網絡，民眾可透過多元媒體管道與本署雙向互動，並為未來導入機器學習機制及文字機器人客服服務預為準備。</p> <p>二、108 年文字機器人上線，以機器人搭配真人服務所蒐集各項數據資料，搭配自動語音滿意度調查結果，分析客服人員應答方式與民眾滿意度間之關聯，主動探尋重要民意健康服務走向，作為本署即時回應及健康服務決策之參考。</p>	
		四、推廣健康存摺運用	<p>一、「108 年度健康存摺資料加值應用」委託研究計畫採購案」履約期限為 108 年 7 月 25 日起至 109 年 5 月 24 日止，係跨年度計畫，爰申請辦理預算保留。</p> <p>二、已完成「108 年度醫療對外服務暨健康存摺系統開發案」，為符合更多元的需求，健康管理存摺系統新增「眷屬健康管理服務」功</p>	與承作廠商密切聯繫，請其依契約期限完成。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能，並為全力提升個人健康資料使用便利性，新增包含「優化健康存摺 APP 推播功能」，及參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網站無障礙規範」開發無障礙閱讀頁面。	
		五、改善醫療費用數位化審查作業	<p>一、已完成降血壓及降血糖藥品之醫療費用申報異常篩異模型，並建置健保違規模型，提供異常樣態，自動化進行異常樣態監測與管理。</p> <p>二、已運用自然語言處理(NLP)技術，建置頭部電腦斷層掃描(CT)檢查報告有無病灶 AI 自動判讀模型，及類風濕性關節炎使用藥物事前審查 AI 模型，輔助醫療費用審查，提升審查效率。</p> <p>三、已完成「精進醫療科技評估報告前驅計畫」期中及期末報告。</p>	
		六、精進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	<p>一、已完成「西藥交互作用資料庫暨於資訊平台提示委託辦理案」期中、期末報告。</p> <p>二、已完成「建立特約醫事機構下載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資料之資訊安全查核標準作業機制委辦案」期中、期末報告。</p> <p>三、已完成「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批次下載作業資安訪查計畫委託辦理案」期中、期末報告。</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四、「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優化改版」委託辦理案：108年5月28日至6月10日上網公告結果流標。於108年6月19日再次上網公告，7月3日開標，7月17日召開採購評審會議。因廠商資格不符本署需求，爰簽准廢標，考量計畫執行期程，將於109年度再行辦理。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科技業務	永續提供高品質醫療服務	<p>一、以 ICD-10-CM/PCS 為基準之 DRG 分類架構之研議(4/4): 我國醫院住院編碼於 ICD-10-CM/PCS 實施後對病歷書寫內容與編碼正確性初探</p> <p>二、107 年度國外醫療器材之保險支付方式探討與我國之支付方式比較及研析</p> <p>三、107 年度骨科特材之給付效益評估研究(1/2)</p> <p>四、107 年度全民健保政策民意調查</p>	<p>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1 月 27 日至 107 年 11 月 10 日，因期末報告審查委員有多項建議須請研究單位修正後再次審查，未及於 107 年底完成驗收付款，爰保留預算 200,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p> <p>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12 月 13 日至 108 年 10 月 12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預算 1,239,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p> <p>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2 月 22 日至 107 年 12 月 5 日，為使研究問卷調查達到具量化統計意義樣本數，及進行後續分析，延長執行期限至 108 年 3 月 31 日，爰保留預算 434,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p> <p>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10 月 3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預算 427,500</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	一、分級醫療制度之成效評估及效益分析	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3 月 15 日至 108 年 1 月 14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預算 340,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二、家庭自付醫療費用之研究	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8 月 24 日至 107 年 12 月 15 日，為建立更精準之估算模型，延長執行期限至 108 年 5 月 15 日，爰保留預算 182,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一般行政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一、違規查處室及政風室辦公室搬遷及裝修工程	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12 月 28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預算 890,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二、政風室與違規查處室搬遷至 1 樓所需辦公桌椅櫃及屏風之共同供應契約訂購案	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12 月 28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 248,036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付款。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高屏業務組梯廳南側 2 台電梯汰舊換新及委託監造技術服務費用	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9 月 12 日至 108 年 4 月 9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預算 2,243,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健保業務	醫務管理推動督導及醫療違規查處	政風室與違規查處室搬遷至 1 樓所需辦公桌椅櫃屏風共同供應契約訂購案	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12 月 28 日至 108 年 2 月 10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 329,402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付款。	
	推動醫審及藥材作業	一、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107 年醫院醫療服務審查勞務委託契約	本案依契約規定，第四期款項驗收日期訂於 108 年 4 月 30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預算 7,390,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二、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107 年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勞務委託契約	本案依契約規定，第四期款項驗收日期訂於 108 年 4 月 30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預算 2,384,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三、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107 年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勞務委託契約	本案依契約規定，第四期款項驗收日期訂於 108 年 4 月 30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預算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1,005,000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四、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107 年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勞務委託契約	本案依契約規定，第四期款項驗收日期訂於 108 年 4 月 30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預算 520,000 元以撥付第四期款，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健保資訊業務	107 年台中 IDC 機房不斷電系統設備汰換案	本案辦理期程為 107 年 12 月 21 日至 108 年 2 月 18 日，係跨年度計畫，爰保留預算 4,818,037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付款事宜。	
	保費收繳及醫療費用核付作業	八仙塵爆代位求償訴訟案裁判費	本案現於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審理中，該院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民事裁定，本件於該院 105 年度消字第 7 號、10 號損害賠償事件民事訴訟終結前，停止訴訟程序。經洽本署委任律師表示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05 年度消字第 7、10 號案件尚未判決確定，原暫付裁判費保留預算 3,481,818 元，經行政院 109 年 3 月	持續與委任律師保持密切聯繫，並注意該案相關訴訟案之進度，俾與委任律師研商訴訟策略事宜。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9 日院授主預社字第 1090100573 號函不予保留，並轉列「其他應收款」以保留債權。	
		臺北業務組健保大樓辦公室搬遷運費	配合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整修工程進度，爰保留預算 1,500,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賸餘款 271,630 元辦理註銷。	
營建工程	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整修計畫	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耐震、防水及整修工程	<p>一、「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整修計畫」業經行政院 105 年 8 月 16 日核定，期程為 105 至 108 年，因前置規劃設計及協調較為複雜，且工程施工期間發現打鑿作業耗時、多項不可預期之工項、天候影響、施工架坍塌意外導致部分停工、廠商文書處理遲緩、施工人力不足且調派效率不佳等原因，致進度落後，爰保留 105 至 107 年度預算計 79,352,056 元。</p> <p>二、本項工程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惟</p>	俟取得室內裝修合格證及外牆變更使用執照後，儘速辦理驗收及付款。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尚未取得室內裝修合格證及外牆變更使用執照，爰保留預算1,067,600元。	

本 頁 空 白

衛生福利部中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1	0757250101-1 利息收入	0	0	0
			02	0757250106-5 租金收入	1,560,000	0	1,560,000
		02		0757250400-2 投資收回	191,406,000	0	191,406,000
			01	0757250402-8* 非營業特種基金收回	191,406,000	0	191,406,000
			03	0757250600-1 廢舊物資售價	436,000	0	436,000
05				0800000000-4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8,594,000	0	8,594,000
	11			085725000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8,594,000	0	8,594,000
			01	0857250200-9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8,594,000	0	8,594,000
			01	0857250201-1 賸餘繳庫	8,594,000	0	8,594,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636,000	0	636,000
	195			1157250000-8 中央健康保險署	636,000	0	636,000
			01	1157250900-9 雜項收入	636,000	0	636,000
			01	115725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15725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636,000	0	636,000
				經常門小計	301,336,000	0	301,336,000
				資本門小計	191,406,000	0	191,406,000

央健康保險署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624	0	0	624	624	
1,463,856	0	0	1,463,856	-96,144	93.84
191,406,000	0	0	191,406,000	0	100.00
191,406,000	0	0	191,406,000	0	100.00
1,073,919	0	0	1,073,919	637,919	246.31
8,594,000	0	0	8,594,000	0	100.00
8,594,000	0	0	8,594,000	0	100.00
8,594,000	0	0	8,594,000	0	100.00
8,594,000	0	0	8,594,000	0	100.00
1,823,391	0	0	1,823,391	1,187,391	286.70
1,823,391	0	0	1,823,391	1,187,391	286.70
1,823,391	0	0	1,823,391	1,187,391	286.70
741,644	0	0	741,644	741,644	
1,081,747	0	0	1,081,747	445,747	170.09
286,811,487	6,548,758	0	293,360,245	-7,975,755	97.35
191,406,000	0	0	191,406,000	0	100.00

衛生福利部中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合計	492,742,000	0	492,742,0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478,217,487	6,548,758	0	484,766,245	-7,975,755	98.38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203,887,000	0	0	0
		01		5257250300-2 科技業務	203,887,000	0	0	0
20				6600000000-1 社會保險支出	5,299,154,000	0	0	0
		01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2,997,533,000	0	0	0
		02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2,273,489,000	0	0	0
		03		665725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28,122,000	0	0	0
		04		665725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02,157,890	0	9,705,924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02,157,890	0	9,705,924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3,440,339	0	0	0
		01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 薪配套補助	13,440,339	0	0	0
				合計	5,618,639,229	0	9,705,924	0
						0	0	9,705,924

央健康保險署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03,887,000	190,392,275	5,283,400	-8,211,325	95.97
	0	195,675,675		
203,887,000	190,392,275	5,283,400	-8,211,325	95.97
	0	195,675,675		
5,299,154,000	5,227,146,865	38,161,718	-33,845,417	99.36
	0	5,265,308,583		
2,997,533,000	2,994,880,288	381,500	-2,271,212	99.92
	0	2,995,261,788		
2,273,489,000	2,228,556,462	31,801,718	-13,130,820	99.42
	0	2,260,358,180		
28,122,000	3,710,115	5,978,500	-18,433,385	34.45
	0	9,688,615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111,863,814	111,863,814	0	0	100.00
	0	111,863,814		
111,863,814	111,863,814	0	0	100.00
	0	111,863,814		
13,440,339	13,440,339	0	0	100.00
	0	13,440,339		
13,440,339	13,440,339	0	0	100.00
	0	13,440,339		
5,628,345,153	5,542,843,293	43,445,118	-42,056,742	99.25
	0	5,586,288,411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9	04			005700000-9	5,503,041,000	0	0	0		
				衛生福利部主管		0	0	0		
				經常門小計	5,334,212,000	0	0	0		
						0	-21,602,295	-21,602,295		
				資本門小計	168,829,000	0	0	0		
						0	21,602,295	21,602,295		
				0057250000-6	5,503,041,000	0	0	0		
				中央健康保險署		0	0	0		
				經常門小計	5,334,212,000	0	0	0		
						0	-21,602,295	-21,602,295		
				資本門小計	168,829,000	0	0	0		
						0	21,602,295	21,602,295		
				01		5257250300-2	152,600,000	0	0	0
						科技業務		0	-5,534,194	-5,534,194
						02	152,600,000	0	0	0
						業務費		0	-5,534,194	-5,534,194
				01		5257250300-2*	51,287,000	0	0	0
						科技業務		0	5,534,194	5,534,194
						02	0	0	0	0
						業務費		0	750,000	750,000
		03	51,287,000	0	0	0				
		設備及投資		0	4,784,194	4,784,194				
02		6657250100-1	2,974,793,000	0	0	0				
		一般行政		0	-3,249,006	-3,249,006				
		01	2,924,437,000	0	0	0				
		人事費		0	0	0				
		02	49,627,000	0	0	0				
		業務費		0	-3,249,006	-3,249,006				
		04	729,000	0	0	0				
		獎補助費		0	0	0				

央健康保險署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503,041,000	5,417,539,140	43,445,118	-42,056,742	99.24
	0	5,460,984,258		
5,312,609,705	5,268,026,809	21,161,118	-23,421,778	99.56
	0	5,289,187,927		
190,431,295	149,512,331	22,284,000	-18,634,964	90.21
	0	171,796,331		
5,503,041,000	5,417,539,140	43,445,118	-42,056,742	99.24
	0	5,460,984,258		
5,312,609,705	5,268,026,809	21,161,118	-23,421,778	99.56
	0	5,289,187,927		
190,431,295	149,512,331	22,284,000	-18,634,964	90.21
	0	171,796,331		
147,065,806	134,321,081	4,533,400	-8,211,325	94.42
	0	138,854,481		
147,065,806	134,321,081	4,533,400	-8,211,325	94.42
	0	138,854,481		
56,821,194	56,071,194	750,000	0	100.00
	0	56,821,194		
750,000	0	750,000	0	100.00
	0	750,000		
56,071,194	56,071,194	0	0	100.00
	0	56,071,194		
2,971,543,994	2,969,473,988	0	-2,070,006	99.93
	0	2,969,473,988		
2,924,437,000	2,924,303,827	0	-133,173	100.00
	0	2,924,303,827		
46,377,994	44,471,661	0	-1,906,333	95.89
	0	44,471,661		
729,000	698,500	0	-30,500	95.82
	0	698,500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02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22,740,000	0	0	0	
							0	3,249,006	3,249,006
				03	設備及投資	22,740,000	0	0	0
							0	3,249,006	3,249,006
				03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2,206,809,000	0	0	0
							0	-12,819,095	-12,819,095
					02 業務費	965,948,000	0	0	0
							0	-2,265,430	-2,265,430
					04 獎補助費	1,240,861,000	0	0	0
							0	-10,553,665	-10,553,665
				03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66,680,000	0	0	0
							0	12,819,095	12,819,095
					03 設備及投資	66,680,000	0	0	0
							0	12,819,095	12,819,095
				04	665725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28,122,000	0	0	0
							0	0	0
				01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28,122,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8,122,000	0	0	0
							0	0	0
				05	665725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0	0	0			
		09 預備金	10,000	0	0	0			
				0	0	0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13,440,339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12,593,929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846,410	0	0	0			
				0	0	0			

央健康保險署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5,989,006	25,406,300	381,500	-201,206	99.23
	0	25,787,800		
25,989,006	25,406,300	381,500	-201,206	99.23
	0	25,787,800		
2,193,989,905	2,164,231,740	16,627,718	-13,130,447	99.40
	0	2,180,859,458		
963,682,570	942,615,609	16,627,718	-4,439,243	99.54
	0	959,243,327		
1,230,307,335	1,221,616,131	0	-8,691,204	99.29
	0	1,221,616,131		
79,499,095	64,324,722	15,174,000	-373	100.00
	0	79,498,722		
79,499,095	64,324,722	15,174,000	-373	100.00
	0	79,498,722		
28,122,000	3,710,115	5,978,500	-18,433,385	34.45
	0	9,688,615		
28,122,000	3,710,115	5,978,500	-18,433,385	34.45
	0	9,688,615		
28,122,000	3,710,115	5,978,500	-18,433,385	34.45
	0	9,688,615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13,440,339	13,440,339	0	0	100.00
	0	13,440,339		
12,593,929	12,593,929	0	0	100.00
	0	12,593,929		
846,410	846,410	0	0	100.00
	0	846,410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經常門小計	13,440,339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02,157,890	0	9,705,924	0
				01 人事費	102,157,890	0	9,705,924	0
				經常門小計	102,157,890	0	9,705,924	0
				統籌科目小計	115,598,229	0	9,705,924	0
				合計	5,618,639,229	0	9,705,924	0
						0	0	9,705,924

央健康保險署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3,440,339	13,440,339	0	0	100.00
	0	13,440,339		
111,863,814	111,863,814	0	0	100.00
	0	111,863,814		
111,863,814	111,863,814	0	0	100.00
	0	111,863,814		
111,863,814	111,863,814	0	0	100.00
	0	111,863,814		
125,304,153	125,304,153	0	0	100.00
	0	125,304,153		
5,628,345,153	5,542,843,293	43,445,118	-42,056,742	99.25
	0	5,586,288,411		

衛生福利部中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2	02	185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50,406	0
					0457250000-8 中央健康保險署	0	0
					045760010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7,650,406	0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7,650,406	0
					0	0	
105	02	181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64,032	0
					0457250000-8 中央健康保險署	0	0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1,264,032	0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1,264,032	0
					0	0	
106	02	179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81,430	0
					0457250000-8 中央健康保險署	0	0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2,081,430	0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2,081,430	0
					0	0	
107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69,205	1,771,590
					0	0	

央健康保險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000	0	7,640,406
0	0	0
10,000	0	7,640,406
0	0	0
10,000	0	7,640,406
0	0	0
10,000	0	7,640,406
0	0	0
10,000	0	7,640,406
0	0	0
659,649	0	604,383
0	0	0
659,649	0	604,383
0	0	0
659,649	0	604,383
0	0	0
659,649	0	604,383
0	0	0
659,649	0	604,383
0	0	0
285,953	0	1,795,477
0	0	0
285,953	0	1,795,477
0	0	0
285,953	0	1,795,477
0	0	0
285,953	0	1,795,477
0	0	0
285,953	0	1,795,477
0	0	0
285,953	0	1,795,477
0	0	0
1,284,135	0	313,480
0	0	0

衛生福利部中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82			0457250000-8 中央健康保險署	3,369,205 0	1,771,590 0
			01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2,162,652 0	1,771,590 0
				01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2,162,652 0	1,771,590 0
				02	0457250300-1 賠償收入	1,206,553 0	0 0
				01	045725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1,206,553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4,600 0	0 0
		152			0557250000-3 中央健康保險署	14,600 0	0 0
			01		0557250100-8 行政規費收入	14,600 0	0 0
				01	0557250102-3 證照費	14,600 0	0 0
					小 計	3,383,805 0	1,771,590 0
					經常門小計	14,379,673 0	1,771,59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14,379,673 0	1,771,590 0

央健康保險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284,135	0	313,480
0	0	0
99,172	0	291,890
0	0	0
99,172	0	291,890
0	0	0
1,184,963	0	21,590
0	0	0
1,184,963	0	21,590
0	0	0
14,600	0	0
0	0	0
14,600	0	0
0	0	0
14,600	0	0
0	0	0
14,600	0	0
0	0	0
14,600	0	0
0	0	0
1,298,735	0	313,480
0	0	0
2,254,337	0	10,353,746
0	0	0
0	0	0
0	0	0
2,254,337	0	10,353,746
0	0	0

衛生福利部中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20			02	6600000000-1 社會保險支出	0	0	
						3,481,818	3,481,818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0	0	
						3,481,818	3,481,818	
					小 計	0	0	
						3,481,818	3,481,818	
105	20			03	6600000000-1 社會保險支出	0	0	
						21,959,656	0	
					665725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21,959,656	0	
					小 計	0	0	
						21,959,656	0	
106	20			03	6600000000-1 社會保險支出	0	0	
						30,070,400	0	
					665725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30,070,400	0	
					小 計	0	0	
						30,070,400	0	
107	14			01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0	0	
						2,822,500	0	
						5257250300-2 科技業務	0	0
							2,822,500	0
	20				01	6600000000-1 社會保險支出	0	0
							48,649,475	271,630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0	0
							3,381,036	0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0	0
							17,946,439	271,630
					665725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27,322,000	0	
					小 計	0	0	
						51,471,975	271,630	

央健康保險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892,056	0	1,067,600
0	0	0
20,892,056	0	1,067,600
0	0	0
20,892,056	0	1,067,600
0	0	0
30,070,400	0	0
0	0	0
30,070,400	0	0
0	0	0
30,070,400	0	0
0	0	0
2,822,500	0	0
0	0	0
2,822,500	0	0
0	0	0
48,377,845	0	0
0	0	0
3,381,036	0	0
0	0	0
17,674,809	0	0
0	0	0
27,322,000	0	0
0	0	0
51,200,345	0	0

衛生福利部中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合 計	0	0
						106,983,849	3,753,448

央健康保險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02,162,801	0	1,067,600

衛生福利部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20				0057000000-9 衛生福利部主管	0	0	
						3,481,818	3,481,818	
					04	0057250000-6 中央健康保險署	0	0
						3,481,818	3,481,818	
					03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0	0
						02 業務費	0	0
						3,481,818	3,481,818	
						小 計	0	0
							3,481,818	3,481,818
					105	20		
	21,959,656	0						
04	0057250000-6 中央健康保險署	0	0					
	21,959,656	0						
04	665725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21,959,656	0						
	01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21,959,656	0						
	小 計	0	0					
		21,959,656	0					
106	20				0057000000-9 衛生福利部主管	0	0	
						30,070,400	0	
					04	0057250000-6 中央健康保險署	0	0
						30,070,400	0	
					04	665725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30,070,400	0	
						01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30,070,400	0	

央健康保險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892,056	0	1,067,600
0	0	0
20,892,056	0	1,067,600
0	0	0
20,892,056	0	1,067,600
0	0	0
20,892,056	0	1,067,600
0	0	0
20,892,056	0	1,067,600
0	0	0
30,070,400	0	0
0	0	0
30,070,400	0	0
0	0	0
30,070,400	0	0
0	0	0
30,070,400	0	0
0	0	0
30,070,400	0	0

衛生福利部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小 計	0	0
107	19					30,070,400	0
					0057000000-9 衛生福利部主管	0	0
		04				51,471,975	271,630
					0057250000-6 中央健康保險署	0	0
						51,471,975	271,630
			01		5257250300-2 科技業務	0	0
					02 業務費	2,822,500	0
						0	0
						2,822,500	0
			02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0	0
					02 業務費	1,138,036	0
						0	0
						1,138,036	0
			02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0	0
						2,243,00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2,243,000	0
			03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0	0
					02 業務費	14,371,602	271,630
						0	0
						14,371,602	271,630
			03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0	0
						3,574,837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3,574,837	0
			04		665725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27,322,000	0
			01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0	0
						27,322,00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27,322,000	0

央健康保險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30,070,400	0	0
0	0	0
51,200,345	0	0
0	0	0
51,200,345	0	0
0	0	0
2,822,500	0	0
0	0	0
2,822,500	0	0
0	0	0
1,138,036	0	0
0	0	0
1,138,036	0	0
0	0	0
2,243,000	0	0
0	0	0
2,243,000	0	0
0	0	0
14,099,972	0	0
0	0	0
14,099,972	0	0
0	0	0
3,574,837	0	0
0	0	0
3,574,837	0	0
0	0	0
27,322,000	0	0
0	0	0
27,322,000	0	0
0	0	0
27,322,000	0	0

衛生福利部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小 計	0	0
					經常門小計	51,471,975	271,630
					資本門小計	21,813,956	3,753,448
					合 計	85,169,893	0
						0	0
						106,983,849	3,753,448

央健康保險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51,200,345	0	0
0	0	0
18,060,508	0	0
0	0	0
84,102,293	0	1,067,600
0	0	0
102,162,801	0	1,067,6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69,983,971	62,175,667	2 負債	50,923,323	46,698,820
11 流動資產	69,983,971	62,175,667	21 流動負債	50,923,323	46,698,820
110103 專戶存款	48,500,545	43,217,002	210399 其他應付款	0	3,481,818
110303 應收帳款	14,670,561	14,379,673	210901 預收款	2,422,778	0
減：110304 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	-807,979	0	211201 存入保證金	41,501,954	37,393,943
110305 應收票據	3,039,922	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4,885,195	2,943,844
110398 其他應收款	3,481,818	0	211401 應付保管款	2,113,396	2,879,215
110901 預付款	0	3,481,818	3 淨資產	19,060,648	15,476,847
111201 存出保證金	1,099,104	1,097,174	31 資產負債淨額	19,060,648	15,476,847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9,060,648	15,476,847
合計	69,983,971	62,175,667	合計	69,983,971	62,175,667

附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372,770,372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21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3,859,118,782	3,845,145,783	資本資產總額	4,128,551,067	4,102,287,415
土地	1,386,524,365	1,386,524,365	資本資產總額	4,128,551,067	4,102,287,415
土地改良物	19,732	19,732			
房屋建築及設備	2,185,967,462	2,207,461,365			
機械及設備	190,067,674	169,588,14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141,962	29,468,059			
雜項設備	64,106,587	44,282,910			
購建中固定資產	8,291,000	7,801,209			
無形資產	269,432,285	257,141,632			
無形資產	269,432,285	257,141,632			
合 計	4,128,551,067	4,102,287,415	合 計	4,128,551,067	4,102,287,415

備註: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43,217,002
1.專戶存款	43,217,002
二、本期收入	6,133,193,041
1.本年度歲入	484,766,245
(1.)實現數	478,217,487
(2.)應收數	6,548,758
2.歲入應收數	-2,522,831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254,337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1,771,590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6,548,758
3.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3,481,818
(1.)以前年度應付及保留數已撥註銷待繳庫數(-)	-3,481,818
4.預收款淨增(減)數	2,422,778
5.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4,108,011
6.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941,351
7.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765,819
8.公庫撥入數	5,646,095,801
(1.)本年度歲出撥款	5,542,852,095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102,162,801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1,080,905
9.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629,323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1,080,905
(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1,771,590
(3.)註銷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3,481,818
收 項 總 計	6,176,410,043
付項	
一、本期支出	6,127,909,498
1.本年度歲出	5,586,288,411
(1.)實現數	5,542,843,293
(2.)保留數	43,445,118
2.歲出保留數	62,199,501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02,162,801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481,818
(3.)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43,445,118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3.預付款淨增(減)數	-3,481,818
4.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1,930
5.繳付公庫數	482,901,474
(1.)本年度歲入繳庫	478,217,487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2,254,337
(3.)本年度預收款繳庫	2,422,778
(4.)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6,872
二、本期結存	48,500,545
1.專戶存款	48,500,545
付 項 總 計	6,176,410,04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8,500,545	
			本年度部分		48,500,545	
			01 中央健康保險署	30,902,228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30,902,228		
			10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3,427,334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3,427,334		
			20 健保署北區業務組	4,636,940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4,636,940		
			30 健保署中區業務組	3,814,836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3,814,836		
			40 健保署南區業務組	2,706,388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2,706,388		
			50 健保署高屏業務組	2,001,171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2,001,171		
			60 健保署東區業務組	1,011,648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1,011,648		
			總計		48,500,545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30,902,228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3,427,334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4,636,940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3,814,83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2,706,388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2,001,171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1,011,648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以前年度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案件之罰金罰鍰收入及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規定扣減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醫療費用之賠償收入，均依規定積極催繳；逾期未繳者，則依法移送強制執行。
			102 一百零二年度部分		7,640,406	
			045760010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7,640,406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7,640,406		
			南區業務組	934,653		
102	12	31	330858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大展藥局	934,653		
			東區業務組	6,705,753		
102	12	31	336747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康華藥局	6,705,753		
			105 一百零五年度部分		604,383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604,383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604,383		
			臺北業務組	75,066		
105	12	31	311327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復康小客車租賃公司	75,066		
			北區業務組	15,935		
105	12	31	320949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何睿宏(何禮憲)	15,935		
			中區業務組	137,790		
105	12	31	32606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宣宇商行	99,518		
105	12	31	32606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禾盛環保事業有限公司	20,000		
105	12	31	32606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大財神檳榔攤	18,272		
			高屏業務組	375,592		
105	12	31	340647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大慶診所	130,398		
105	12	31	340647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鴻誠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公司	245,194		
			106 一百零六年度部分		1,795,477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以前年度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1,795,477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1,795,477		
106	12	31	臺北業務組 179,974 311529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林秋珍	179,974		
106	12	31	北區業務組 82,928 321071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陳翊獷	82,928		
106	12	31	中區業務組 39,304 32633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台灣醫成	20,000		
106	12	31	32633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禾盛環保	19,304		
106	12	31	高屏業務組 1,493,271 34056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明新牙醫診所	1,487,331		
106	12	31	34056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鴻誠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3,564		
106	12	31	34056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金牌農夫市集有限公司	2,376		
			107 一百零七年度部分		313,480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291,890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291,890		
107	12	31	臺北業務組 19,330 31148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康韓閣	19,330		
107	12	31	中區業務組 231,413 326293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宏福物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9,603		
107	12	31	326293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鉅登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47,298		
107	12	31	326293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奧迪斯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38,512		
107	12	31	326293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吳一鳴	3,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以前年度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2	31	326293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成霖餐飲有限公司	20,000		
107	12	31	326293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徐進明	3,000		
107	12	31	326293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初豐國際餐飲股份 南區業務組	100,000 29,910		
107	12	31	331335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大金飲食店	4,270		
107	12	31	331335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青傑股份有限公司 高屏業務組	25,640 11,237		
107	12	31	340972 轉帳傳票 107年度應收款項-鎮東汽車房 鎮東汽車房	11,237		
			0457250300-1 賠償收入		21,590	
			045725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21,590		
			北區業務組	21,590		
107	12	31	321043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宜康診所	21,590		
			總計		10,353,74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本年度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8 本年度部分		4,316,815	主要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案件之罰金罰鍰收入及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規定扣減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醫療費用之賠償收入，均依規定積極催繳；逾期未繳者，則依法移送強制執行。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2,860,646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2,860,646		
			臺北業務組	474,564		
108	12	31	311378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WENI	152,902		
108	12	31	311378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NENTI	152,902		
108	12	31	311378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周東勇	168,760		
			北區業務組	32,764		
108	12	31	321049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豐繹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32,764		
			中區業務組	766,557		
108	12	31	326246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湧達汽車美容	15,684		
108	12	31	326246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金雞農產企業社	20,000		
108	12	31	326246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環球美食有限公司中華分公司	5,228		
108	12	31	326246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奧迪斯高級物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20,000		
108	12	31	326246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卓怡玟	3,000		
108	12	31	326246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萬豐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5,700		
108	12	31	326246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麗池時尚館股份有限公司	83,482		
108	12	31	326246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國光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	20,000		
108	12	31	326246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張世昌	10,177		
108	12	31	326246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彭奏愷	583,286		
			南區業務組	20,000		
108	12	31	331328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競揚企業社	20,000		
			高屏業務組	1,566,76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本年度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8	12	31	340981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林茂謙診所	347,569		
108	12	31	340981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黃雪欽	1,000,000		
108	12	31	340981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文氏冰	109,596		
108	12	31	340981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范紅莊	109,596		
			0457250300-1 賠償收入		943,394	
			045725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943,394		
108	12	31	臺北業務組 311378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吳復健科診所	822,512		
108	12	31	311378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京閣醫學王醫師診所	592,870		
108	12	31	北區業務組 321049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新明診所	229,642		
108	12	31	321049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廖桂聲中醫診所	120,882		
108	12	31	321049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張德成小兒科內科診所	78,780		
108	12	31	321049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23,300		
108	12	31	321049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18,802		
			0557250100-8 行政規費收入		10,600	係桃園市復興區公所代收健保卡製卡工本費收入，將於109年1月收回繳庫。
			0557250102-3 證照費	10,600		
108	12	31	北區業務組 321049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桃園市復興區公所	10,600		
			1157250900-9 雜項收入		502,175	
			115725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502,175		
109	01	10	高屏業務組 340982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葉人豪(九如大樓遭竊案)	502,175		
			總計		4,316,81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備抵呆帳-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8 本年度部分		807,979	主要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及賠償案件，均依規定積極催繳仍無法收回，故估列備抵呆帳。 1. WENI：目前已出境，預估全數無法收回，故估列備抵呆帳152,902元。 2. NENTI：目前已出境，預估全數無法收回，故估列備抵呆帳152,902元。 3. 葉人豪：九如大樓遭竊案，經法院判決債務人應於繼承被繼承人葉人豪之遺產範圍內連帶給付，本案被告葉人豪已逝世，查無收入及財產，雖取得債權憑證，預估全數無法收回，故估列備抵呆帳502,175元。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305,804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305,804		
			臺北業務組	305,804		
108	12	31	311379 轉帳傳票 本年度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估列或增列 WENI	152,902		
108	12	31	311379 轉帳傳票 本年度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估列或增列 NENTI	152,902		
			1157250900-9 雜項收入		502,175	
			115725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502,175		
			高屏業務組	502,175		
109	01	10	340982轉帳傳票 本年度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估列或增列 葉人豪(九如大樓遭竊案)	502,175		
			總計		807,979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收票據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8	12	31	108 本年度部分		3,039,922	主要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案件，經催繳已辦理分期，其繳納支票已託收但尚未兌現。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3,039,922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3,039,922		
			北區業務組	3,039,922		
			321049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票據 東南藥局	3,039,922		
			總計		3,039,92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3,481,818	
			以前年度部分		3,481,818	
			104 一百零四年度		3,481,818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3,481,818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3,481,818		
			總計		3,481,818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3,481,818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99,104	
			本年度部分		64,204	
			108 一百零八年度		64,204	
			02 本年度	64,204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5,000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59,204		
			以前年度部分		1,034,900	
			099 九十九年度		1,025,300	
			01 以前年度	1,025,300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1,002,000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9,900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3,00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4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6,600	
			02 本年度	6,600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6,6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2,000	
			02 本年度	2,000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2,0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000	
			02 本年度	1,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1,000		
			總計		1,099,104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3,000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1,008,600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9,900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8,00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400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59,2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預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2,422,778	
			本年度部分		2,422,778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422,778	
			045725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2,422,778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2,422,778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2,385,418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37,360		
			總計		2,422,778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2,385,418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37,36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1,501,954	
			本年度部分		24,622,295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4,622,295	
			01 履約金	18,183,611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12,162,187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1,257,913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326,351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050,30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330,537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1,292,823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763,500		
			02 保固金	6,378,684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5,733,568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7,000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55,523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1,00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259,853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311,740		
			03 押標金	60,000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60,000		
			以前年度部分		16,879,659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3 一百零三年度		283,784	
			02 保固金	283,784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283,784		
			104 一百零四年度		451,977	
			02 保固金	451,977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423,977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8,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295,250	
			02 保固金	1,295,250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519,390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775,86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767,122	
			01 履約金	399,500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399,500		
			02 保固金	1,367,622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1,265,641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15,400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34,00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52,581		
			107		13,081,52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一百零七年度			
			01 履約金	6,068,882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963,867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1,244,800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474,348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269,80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904,867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211,200		
			02 保固金	7,012,644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6,298,477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167,600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80,536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15,00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332,854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18,177		
			總計		41,501,954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27,650,891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2,692,713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3,172,118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3,508,10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1,880,69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1,604,563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992,877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885,195	
			本年度部分		4,123,019	
			108		4,123,019	
			一百零八年度			
			03		14,866	
			代扣稅款			
			572500	14,866		
			中央健康保險署			
			04		335,710	
			公保保費			
			572500	32,821		
			中央健康保險署			
			572501	30,263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572502	21,461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572503	40,636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572504	74,307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572505	135,213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572506	1,009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05		922,908	
			勞保保費			
			572500	777,643		
			中央健康保險署			
			572501	648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572502	139,209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572503	1,139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572504	590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572505	3,679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08		2,005,158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健保保費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941,008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24,875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907,849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53,587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24,118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53,721		
			10 勞退金		30,983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3,653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1,766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23,184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55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504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1,821		
			11 其他款項		227,910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88,074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30,000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5,36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84,476		
			13 退撫金		585,48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81,127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43,059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4,983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47,576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304,603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103,595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541		
			以前年度部分		762,176	
			107 一百零七年度		762,176	
			04 公保保費		6,173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4,097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076		
			05 勞保保費		16,615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16,615		
			08 健保保費		2,821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1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2,820		
			11 其他款項		36,560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18,300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8,26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3 退撫金		2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		
			14 民眾捐款		700,005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700,005		
			總計			4,885,195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2,657,497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147,227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103,603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88,691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488,598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296,208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3,37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113,396	
			本年度部分		877,887	
			108		877,887	
			一百零八年度			
			01	273,071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自提			
			572500	87,904		
			中央健康保險署			
			572501	85,553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572502	59,256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572503	21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572504	40,337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02	319,556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公提			
			572500	138,719		
			中央健康保險署			
			572501	81,220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572502	59,256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572503	24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572504	40,337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03	285,260		
			逾期末兌現支票			
			572500	60		
			中央健康保險署			
			572501	81,200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572502	25,800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572503	23,800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572504	49,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100,400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5,000		
			以前年度部分		1,235,509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90,263	
			03 逾期未兌現支票	190,263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82,863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35,600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30,60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36,600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4,6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90,374	
			01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自提	37,496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9,179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18,317		
			02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公提	62,958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24,687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9,966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18,305		
			03 逾期未兌現支票	189,920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97,52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27,800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35,400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25,800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3,4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754,872
			01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自提		251,058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123,126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39,452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48,579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39,901		
			02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公提		350,974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219,344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43,946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47,783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39,901		
			03 逾期末兌現支票		152,840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75,640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8,000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8,200		
			572504	28,6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2,400		
			總計		2,113,396	
			5725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593,840	
			572501 健保署臺北業務組		587,394	
			572502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361,219	
			572503 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18,045	
			572504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337,098	
			572505 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100,400	
			572506 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15,400	

本 頁 空 白

衛生福利部中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1,386,524,365	0
土地改良物	1,973,192	-1,953,460
房屋建築及設備	2,989,390,669	-781,929,304
機械及設備	728,386,687	-558,798,54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7,781,297	-78,313,238
雜項設備	114,073,675	-69,790,765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5,328,129,885	-1,490,785,311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7,801,209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257,141,632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264,942,841	0
合 計	5,593,072,726	-1,490,785,311

備註：

1. 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378,119,893元＝屬預算執行增加數329,130,238元＋補入以前年度權利9,231,049+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及受贈增加數等39,758,606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233,614,624元＝本年度預算執行數149,512,331元+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數84,102,293元。
3. 預算執行增加數329,130,238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233,614,624元增加95,515,614元，係購建中固定資產已完工，轉列財產所致。

央健康保險署
變動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1,386,524,365
0	0	0	19,732
73,635,002	111,772	-95,017,133	2,185,967,462
77,016,573	69,804,509	13,267,467	190,067,674
2,336,051	12,893,764	5,231,616	24,141,962
30,212,576	2,270,580	-8,118,319	64,106,587
0	0	0	0
9,231,049	865,062	0	8,365,987
192,431,251	85,945,687	-84,636,369	3,859,193,769
0	0	0	0
0	0	0	0
96,005,405	95,515,614	0	8,291,000
0	0	0	0
0	0	0	0
89,683,237	85,758,571	0	261,066,29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85,688,642	181,274,185	0	269,357,298
378,119,893	267,219,872	-84,636,369	4,128,551,067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9				0057000000-9 衛生福利部主管	2,924,303,827	1,121,408,351	1,222,314,631	0	5,268,026,809
	04			0057250000-6 中央健康保險署	2,924,303,827	1,121,408,351	1,222,314,631	0	5,268,026,809
		01		5257250300-2 科技業務	0	134,321,081	0	0	134,321,081
		02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2,924,303,827	44,471,661	698,500	0	2,969,473,988
		03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0	942,615,609	1,221,616,131	0	2,164,231,740
		04		665725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0	0	0	0	0
				小計	2,924,303,827	1,121,408,351	1,222,314,631	0	5,268,026,809
19				0057000000-9 衛生福利部主管	0	21,161,118	0	0	21,161,118
	04			0057250000-6 中央健康保險署	0	21,161,118	0	0	21,161,118
		01		5257250300-2 科技業務	0	4,533,400	0	0	4,533,400
		02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0	0	0	0	0
		03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0	16,627,718	0	0	16,627,718
		04		665725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0	0	0	0	0
				保留數小計	0	21,161,118	0	0	21,161,118
				合計	2,924,303,827	1,142,569,469	1,222,314,631	0	5,289,187,927

央健康保險署
決算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149,512,331	0	149,512,331	5,417,539,140	
0	149,512,331	0	149,512,331	5,417,539,140	
0	56,071,194	0	56,071,194	190,392,275	
0	25,406,300	0	25,406,300	2,994,880,288	工程管理費決算數： 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耐震、防水及整修工程之相關費用共計198,648元；東區業務組辦公大樓耐震結構補強工程之相關費用共計119,692元。
0	64,324,722	0	64,324,722	2,228,556,462	
0	3,710,115	0	3,710,115	3,710,115	
0	3,710,115	0	3,710,115	3,710,115	
0	149,512,331	0	149,512,331	5,417,539,140	
750,000	21,534,000	0	22,284,000	43,445,118	
750,000	21,534,000	0	22,284,000	43,445,118	
750,000	0	0	750,000	5,283,400	
0	381,500	0	381,500	381,500	
0	15,174,000	0	15,174,000	31,801,718	
0	5,978,500	0	5,978,500	5,978,500	
0	5,978,500	0	5,978,500	5,978,500	
750,000	21,534,000	0	22,284,000	43,445,118	
750,000	171,046,331	0	171,796,331	5,460,984,258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科技業務	一般行政	健保業務
01人事費	0	2,924,303,827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	1,632,78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1,901,242,192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59,827,486	0
0111 獎金	0	488,792,531	0
0121 其他給與	0	44,854,654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74,212,512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	19,164,57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137,956,984	0
0151 保險	0	196,620,118	0
02業務費	134,321,081	44,471,661	942,615,609
0201 教育訓練費	0	61,000	465,700
0202 水電費	834,000	8,681,902	31,069,209
0203 通訊費	3,492,772	4,031,081	324,309,967
0211 土地租金	0	0	377,738
0212 權利使用費	922,000	0	2,516,083
0215 資訊服務費	3,069,190	0	84,893,502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695,655	2,371,429	12,912,754
0221 稅捐及規費	0	117,031	867,565
0231 保險費	0	185,865	923,587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512,840	414,516	1,954,02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1,786	59,997	6,777,288
0251 委辦費	118,461,984	70,000	107,098,06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0	310,201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0	10,000
0271 物品	872,413	2,689,817	30,850,514
0279 一般事務費	1,235,258	20,613,674	304,673,70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1,311,476	6,350,551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81,114	2,660,55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93,000	3,225,211	11,586,293
0291 國內旅費	123,238	332,363	9,015,744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9,901
0293 國外旅費	0	0	1,971,256
0294 運費	6,400	50,000	814,738

央健康保險署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營建工程				合計
0				2,924,303,827
0				1,632,780
0				1,901,242,192
0				59,827,486
0				488,792,531
0				44,854,654
0				74,212,512
0				19,164,570
0				137,956,984
0				196,620,118
0				1,121,408,351
0				526,700
0				40,585,111
0				331,833,820
0				377,738
0				3,438,083
0				87,962,692
0				15,979,838
0				984,596
0				1,109,452
0				5,881,377
0				7,539,071
0				225,630,044
0				310,201
0				10,000
0				34,412,744
0				326,522,637
0				7,662,027
0				2,741,669
0				15,204,504
0				9,471,345
0				9,901
0				1,971,256
0				871,138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科技業務	一般行政	健保業務
0295 短程車資	545	17,985	196,677
0299 特別費	0	157,200	0
03設備及投資	56,071,194	25,406,300	64,324,722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1,095,434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2,615,790	4,557,59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6,071,194	0	57,566,616
0319 雜項設備費	0	21,695,076	2,200,512
04獎補助費	0	698,500	1,221,616,131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	0	58,405,69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0	63,078,04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	2,990,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1,097,098,441
0475 獎勵及慰問	0	698,500	43,960
小 計	190,392,275	2,994,880,288	2,228,556,462
02業務費	5,283,400	0	16,627,718
0251 委辦費	5,283,400	0	11,299,000
0271 物品	0	0	2,408,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	2,671,41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249,300
03設備及投資	0	381,500	15,174,0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381,500	13,032,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2,142,000
保留數小計	5,283,400	381,500	31,801,718
合 計	195,675,675	2,995,261,788	2,260,358,180

央健康保險署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營建工程				合計
0				215,207
0				157,200
3,710,115				149,512,331
3,710,115				4,805,549
0				7,173,384
0				113,637,810
0				23,895,588
0				1,222,314,631
0				58,405,690
0				63,078,040
0				2,990,000
0				1,097,098,441
0				742,460
3,710,115				5,417,539,140
0				21,911,118
0				16,582,400
0				2,408,000
0				2,671,418
0				249,300
5,978,500				21,534,000
5,978,500				5,978,500
0				13,413,500
0				2,142,000
5,978,500				43,445,118
9,688,615				5,460,984,258

衛生福利部中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480,471,824	0	0
本年度收入	478,217,487	0	0
0457250101 罰金罰鍰	31,412,448	0	0
04572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34,023,395	0	0
0557250102 證照費	185,065,500	0	0
0557250305 資料使用費	20,915,154	0	0
055725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2,439,200	0	0
0757250101 利息收入	624	0	0
0757250106 租金收入	1,463,856	0	0
0757250402 非營業特種基金收回	191,406,000	0	0
075725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073,919	0	0
0857250201 贖餘繳庫	8,594,000	0	0
115725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41,644	0	0
115725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081,747	0	0
以前年度收入	2,254,337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2,254,337	0	0
102年度 0457600101 罰金罰鍰	10,000	0	0
105年度 0457250101 罰金罰鍰	659,649	0	0
106年度 0457250101 罰金罰鍰	285,953	0	0
107年度 0457250101 罰金罰鍰	99,172	0	0
107年度 04572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184,963	0	0

央健康保險署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6,872	0	2,422,778	0	482,901,474
0	0	0	2,422,778	0	480,640,265
0	0	0	2,422,778	0	33,835,226
0	0	0	0	0	34,023,395
0	0	0	0	0	185,065,500
0	0	0	0	0	20,915,154
0	0	0	0	0	2,439,200
0	0	0	0	0	624
0	0	0	0	0	1,463,856
0	0	0	0	0	191,406,000
0	0	0	0	0	1,073,919
0	0	0	0	0	8,594,000
0	0	0	0	0	741,644
0	0	0	0	0	1,081,747
0	6,872	0	0	0	2,261,209
0	0	0	0	0	2,254,337
0	0	0	0	0	10,000
0	0	0	0	0	659,649
0	0	0	0	0	285,953
0	0	0	0	0	99,172
0	0	0	0	0	1,184,963

衛生福利部中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107年度 0557250102 證照費	14,60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央健康保險署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14,600
0	0	0	0	0	0
0	6,872	0	0	0	6,87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872	0	0	0	6,87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衛生福利部中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5,645,006,094	0	0	8,802
本年度	5,542,843,293	0	0	8,802
一、本年度經費	5,417,539,140	0	0	8,802
5257250300 科技業務	190,392,275	0	0	0
6657250100 一般行政	2,994,880,288	0	0	0
6657250200 健保業務	2,228,556,462	0	0	8,802
6657259002 營建工程	3,710,115	0	0	0
二、統籌科目	125,304,153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1,863,814	0	0	0
8903304500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13,440,339	0	0	0
以前年度	102,162,801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102,162,801	0	0	0
105年度 6657259002 營建工程	20,892,056	0	0	0
106年度 6657259002 營建工程	30,070,400	0	0	0
107年度 5257250300 科技業務	2,822,500	0	0	0
107年度 6657250100 一般行政	3,381,036	0	0	0
107年度 6657250200 健保業務	17,674,809	0	0	0
107年度 6657259002 營建工程	27,322,00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05年度 115725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央健康保險署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1,080,905	0	0	5,646,095,801	44,512,718
0	0	0	5,542,852,095	43,445,118
0	0	0	5,417,547,942	43,445,118
0	0	0	190,392,275	5,283,400
0	0	0	2,994,880,288	381,500
0	0	0	2,228,565,264	31,801,718
0	0	0	3,710,115	5,978,500
0	0	0	125,304,153	0
0	0	0	111,863,814	0
0	0	0	13,440,339	0
1,080,905	0	0	103,243,706	1,067,600
0	0	0	102,162,801	1,067,600
0	0	0	20,892,056	1,067,600
0	0	0	30,070,400	0
0	0	0	2,822,500	0
0	0	0	3,381,036	0
0	0	0	17,674,809	0
0	0	0	27,322,000	0
1,080,905	0	0	1,080,905	0
2,680	0	0	2,680	0

衛生福利部中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07年度 0457250101 罰金罰鍰	0	0	0	0
107年度 04572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
107年度 0557250102 證照費	0	0	0	0

央健康保險署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2,475	0	0	2,475	0
1,074,250	0	0	1,074,250	0
1,500	0	0	1,500	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6,130,862,046	5,991,844,788	139,017,258
公庫撥入數	5,646,095,801	5,646,691,403	-595,6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1,974,001	105,910,899	-33,936,898
規費收入	208,430,454	230,447,684	-22,017,230
財產收入	193,944,399	2,161,196	191,783,20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8,594,000	0	8,594,000
其他收入	1,823,391	6,633,606	-4,810,215
支出	6,127,907,568	6,006,712,072	121,195,496
繳付公庫數	482,901,474	349,222,189	133,679,285
人事支出	3,048,761,570	3,049,419,227	-657,657
業務支出	1,140,315,269	1,216,571,471	-76,256,202
設備及投資支出	233,614,624	149,259,665	84,354,959
獎補助支出	1,222,314,631	1,242,239,520	-19,924,889
收支餘絀	2,954,478	-14,867,284	17,821,76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2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7,640,406	0	7,640,406	99.87	主要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已依規定催繳後，並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俾確保本署債權。其中康華藥局6,705,753元及大展藥局934,653元等金額計7,640,406元已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中。
	小計	7,640,406	0	7,640,406	99.87	
105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604,383	0	604,383	47.81	主要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已依規定催繳後，並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俾確保本署債權。其中復康小客車租賃公司75,066元、何睿宏15,935元、宣宇商行99,518元、禾盛環保事業有限公司20,000元、黃健洲(大財神檳榔攤)18,272元、大廈診所130,398元及鴻誠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公司245,194元等金額計604,383元已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中。
	小計	604,383	0	604,383	47.81	
106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1,795,477	0	1,795,477	86.26	主要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已依規定催繳後，並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俾確保本署債權。其中林秋珍179,974元、陳翊顏82,928元、台灣營成企業行20,000元、禾盛環保事業有限公司19,304元、明新牙醫診所1,487,331元、鴻誠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公司3,564元及金牌農夫市集有限公司2,376元等金額計1,795,477元已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中。
	小計	1,795,477	0	1,795,477	86.26	
107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291,890	0	291,890	13.50	主要係依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規定扣減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醫療費用之賠償收入，均依規定積極催繳；其中宜康診所21,590元，已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俾確保本署債權。
	045725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21,590	0	21,590	1.79	
	小計	313,480	0	313,480	9.30	
108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5,594,764	0	5,594,764	11.57	主要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均依規定積極催繳；逾期未繳者，則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俾確保本署債權。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045725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943,394	0	943,394	4.04	主要係依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規定扣減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醫療費用之賠償收入，均依規定積極催繳；逾期未繳者，則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俾確保本署債權。
	0557250102-3 證照費	10,600	0	10,600	0.01	係桃園市復興區公所代收健保卡製卡工本費收入，將於109年1月收回繳庫。
	小計	6,548,758	0	6,548,758	2.41	
	合計	16,902,504	0	16,902,504	5.9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7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1,771,590	81.92	依據衛生福利部108年3月18日衛部爭字第1073407375號爭議審定書撤銷溫有諒醫院罰鍰1,771,590元。
	小計	1,771,590	81.92	
108	0457250101-5 罰金罰鍰	-11,365,788	-23.50	主要係對保險醫事服務機構及保險對象以不正當行為或以虛偽之證明、報告、陳述而領取保險給付、申請核退或申報醫療費用者處之罰鍰收入較預計數減少。
	045725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11,643,789	49.92	主要係依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規定扣減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醫療費用之賠償收入較預計增加。
	0557250102-3 證照費	-15,507,900	-7.73	
	0557250305-0 資料使用費	4,285,154	25.77	主要係依全民健康保險資訊整合應用平臺及全民健康保險資料人工智慧應用服務中心資料使用收入較預計增加。
	0557250312-6 場地設施使用費	1,239,200	103.27	主要係依全民健康保險資訊整合應用平臺及全民健康保險資料人工智慧應用服務中心場地設施使用收入較預計增加。
	0757250101-1 利息收入	624		
	0757250106-5 租金收入	-96,144	-6.16	
	0757250600-1 廢舊物資售價	637,919	146.31	主要係出售廢舊財物收入較預計增加。
	115725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41,644		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人事費用、辦理健保業務補助贖餘款及資產報廢相關稅款退回等。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15725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445,747	70.09	主要係出版品收入及逾期5年國庫機關專戶未兌現支票轉列雜項收入所致。
	小計	-7,975,755	-2.72	
	合計	-6,204,165	-2.10	

本 頁 空 白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5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0	1,067,600	1,067,600	4.86
	資本門小計	0	1,067,600	1,067,600	4.86
	經資門小計	0	1,067,600	1,067,600	4.86
108	5257250300-2 科技業務	0	4,533,400	4,533,400	3.08
108	5257250300-2* 科技業務	0	750,000	750,000	1.32
108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0	381,500	381,500	1.47
108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0	16,627,718	16,627,718	0.76

央健康保險署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資本門	C3	1,067,600	「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耐震、防水及整修工程委託整體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106萬7,600元，須取得相關簽證且無待解決事項後支付第四期款，該工程於108年9月29日竣工驗收，惟尚未取得全部室內裝修合格證明及外牆變更使用執照（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尚在審查中），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責請監造單位落實履約管理，儘速取得相關證照，辦理驗收付款。	
		1,067,600		
		1,067,600		
經常門	C13	4,533,400	「骨科特材之給付效益評估研究(2/2)」等6案453萬3,400元，因履約期限跨年度，或因期中報告尚未完成審查，未及於年度結束前完成驗收，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年度將提前辦理前置規劃作業，並確實要求受託單位依約執行，辦理驗收付款。	
資本門	C13	750,000	「虛擬健保卡就醫模式試辦方案委託辦理」案75萬元，蒐集500位就醫受試者，使用虛擬健保卡進行門診就醫流程，且考量進行收案須符合就醫者年齡分布，俾呈現使用者真實情形，提高研究品質，延長履約期限至109年2月15日，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年度將提前辦理前置規劃作業，並確實要求受託單位依約執行，辦理驗收付款。	
資本門	B11	283,500	「信義大樓冷卻水塔馬達加裝變頻器及空調系統水泵汰換」案28萬3,500元，因修訂變頻馬達規格，延長履約期限至109年3月25日，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督促施工廠商，加強履約管理，依約完工辦理驗收付款。	
	C11	98,000	「信義大樓冷卻水塔馬達加裝變頻器及空調系統水泵汰換案委託設計及管理採購」案9萬8,000元，因修訂F級變頻馬達規格，延長履約期限至109年3月25日，全案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責請監造單位落實履約管理，督促廠商如期施工，辦理驗收付款。	
經常門	C13	11,299,000	「108年醫院醫療服務審查勞務委託契約」等4案計1,129萬9,000元，均屬期程跨年度之計畫，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督促受託單位依約履行，辦理驗收付款。	
	C5	2,408,000	「108年度健保安全模組卡增購暨製卡系統汰換採購」案240萬8,000元，因履約期程跨年度，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提前辦理前置規劃作業，並督促廠商依約履行，辦理驗收付款。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0	15,174,000	15,174,000	19.09
108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0	5,978,500	5,978,500	21.26
	經常門小計	0	21,161,118	21,161,118	0.39
	資本門小計	0	22,284,000	22,284,000	11.70
	經資門小計	0	43,445,118	43,445,118	0.77

央健康保險署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資本門	C7	2,671,418	「108年健保政策整合溝通」及「『2019-2020全民健康保險民眾權益手冊(中文、英文、日文、泰文、印尼文及越南文版)』編印」2案計267萬1,418元，因配合健康存摺登錄目標延長履約期限至109年1月20日，及新增西班牙文編入權益手冊，無法於年度結束前驗收，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督促廠商依約履行，儘速辦理驗收付款。	
	B3	183,300	「高屏業務組高壓配電盤保護電驛更新」案18萬3,300元，因未取得台電公司圖審合格證明，無法於年度結束前驗收，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督促施工廠商完成送審後，辦理驗收付款。	
	C3	66,000	「高屏業務組高壓配電盤保護電驛更新委託監造技術服務」案6萬6,000元，該項財物標的雖已交貨安裝，惟尚未取得圖審合格證明，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責請監造單位落實履約管理，辦理驗收付款。	
	B5	13,032,000	「108年度本署中區、南區、高屏業務組行政總機系統建置」案1,303萬2,000元，屬期程跨年度之計畫，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提前辦理前置規劃作業，並督促廠商依約履行，辦理驗收付款。	
	C5	2,142,000	「108年度健保安全模組卡增購暨製卡系統汰換採購」2案計214萬2,000元，因履約期程跨年度，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提前辦理前置規劃作業，並督促廠商依約履行，辦理驗收付款。	
資本門	A3	50,000	「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耐震、防水及整修工程」案5萬元，裝修工程已於108年9月29日竣工驗收付款，惟因向臺北市府環保局辦理空氣污染防制費結算申報，尚未核算，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俟廠商完成結算申報，辦理驗收付款。	
	A5	5,735,000	「東區業務組辦公大樓耐震結構補強工程」案573萬5,000元，因招標過程未如預期順利，且施工遭遇諸多困難，延長履約期限至109年1月11日，無法於年度結束前完工驗收，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責請監造單位督促施工廠商，如期竣工，辦理驗收付款。	
	C5	193,500	「東區業務組辦公大樓耐震結構補強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19萬3,500元，須俟補強工程竣工驗收合格後撥付，申請預算保留。嗣後將督促監造單位落實履約管理，如期竣工，辦理驗收付款。	
		21,161,118		
		22,284,000		
		43,445,118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經常門合計	0	21,161,118	21,161,118	0.39
	資本門合計	0	23,351,600	23,351,600	8.47
	經資門合計	0	44,512,718	44,512,718	0.78

央健康保險署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21,161,118		
		23,351,600		
		44,512,718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4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3,481,818	100.00	12	3,481,818
	小計	3,481,818	100.00		3,481,818
107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271,630	18.11	10	271,630
	小計	271,630	18.11		271,630
108	5257250300-2 科技業務	8,211,325	4.03	6	8,211,325
	6657250100-1 一般行政	2,271,212	0.08	2	133,173
				10	1,906,333
				6	30,500

央健康保險署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其他。		0		
擲節支出。		0		
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0		
研發替代役人事費結餘。	8	201,206	採購財物結餘。	
擲節支出。				
三節慰問金結餘。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6657250200-6 健保業務	13,130,820	0.58	6	8,691,204
				10	4,439,243
	6657259002-1 營建工程	18,433,385	84.47		0
	665725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3	10,000
	小計	42,056,742	0.77		23,421,778
	合計	45,810,190	0.83		27,175,226

央健康保險署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補助款經費結餘。	8	373	採購財物結餘。	
摺節支出。				
	7	18,433,385	營繕工程結餘。	
未動支。		0		
		18,634,964		
		18,634,964		

衛生福利部中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1,590,000	0	1,590,000	1,632,78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10,147,000	0	1,910,147,000	1,901,242,19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4,239,000	0	64,239,000	59,827,486
六、獎金	481,572,000	0	481,572,000	488,792,531
七、其他給與	46,812,000	0	46,812,000	44,854,654
八、加班值班費	75,491,000	0	75,491,000	74,212,512
九、退休退職給付	10,034,000	0	10,034,000	19,164,57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37,803,000	0	137,803,000	137,956,984
十一、保險	196,749,000	0	196,749,000	196,620,118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2,924,437,000	0	2,924,437,000	2,924,303,827

央健康保險署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42,780		1	1	
-8,904,808	-0.47	2,795	2,689	
0		0	0	
-4,411,514	-6.87	141	132	
7,220,531	1.50	0	0	包含考績獎金238,488,699元、特殊公勳獎賞929,400元、年終工作獎金247,240,832元及其他業務獎金2,133,600元。
-1,957,346	-4.18	0	0	
-1,278,488	-1.69	0	0	超時加班費108年決算數14,739,556元。
9,130,570	91.00	0	0	因留任人員公保養老超額年金較預算數增加。
153,984	0.11	0	0	
-128,882	-0.07	0	0	
0		0	0	108年臨時人員13人，5,881,377元；派遣人力153人，54,835,662元；勞務承攬206人，87,582,215元。
-133,173	0.00	2,937	2,822	

衛生福利部中
重大計畫執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本期執行 實現數占 預算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	520,022	344,901	522	108,477	108,999	104,303	-	2,911	107,214	332,105	-	11,011	343,116	95.69%
臺北業務組辦公房舍整修計畫-健保大樓及壽德大樓	140,234	140,234	80,852	21,822	102,674	82,852	-	18,705	101,557	117,731	-	21,386	139,117	80.69%

央健康保險署
行績效報告表
國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百分比%							執行未達90% 之原因及其改 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 度未達預期之 原因及其改善 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 成情形
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 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應付數 占預算 數%	賸餘數 占預算 數%	合計	實現數 占預算 數%	應付數 占預算 數%	賸餘數 占預算 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0.00%	2.67%	98.36%	96.29%	0.00%	3.19%	99.48%	-	75.00%	100.00%	75.00%	100.00%	-	符合計畫執行 進度。
0.00%	18.22%	98.91%	83.95%	0.00%	15.25%	99.20%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一、工程已於 108年12 月9日及 12月19日 完成工程 驗收及複 驗，並於 109年1月 7日完成結 案付款。 二、除健保 大樓2樓及 壽德大樓 8、9樓室 內裝修合 格證明及 健保大樓 外牆變更 使用執照 目前依契 約規定申 報臺北市 政府都發 局行政審 查作業中 ，其餘健保 6至9樓室 內裝修合 格證明均 已取得。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	地	筆	47	\$ 1,386,524,365	
		公頃	2.254405		
土地改良物		個	2	\$ 19,732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93	\$ 2,185,967,462	臺北業務組108年健保大樓房屋增值\$72,539,568(包括外部整修、結構耐震補強、室內裝潢等);中區業務組標誌;高屏業務組窗戶包框35樘、高屏業務組中正大樓帷幕窗戶防水工程;東區業務組整修1-2樓廁所整修、三樓會議室整修。
		平方公尺	118,125.15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		
其他	個	29			
機械及設備		件	8,793	\$ 190,067,674	全署電腦資訊設備、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汰換、本署醫療診斷級3MP彩色螢幕電子數位看板及AI工作站(國發會移撥)、心臟電擊器、數位攝影機等汰換;臺北業務組公文檔案掃描器、網路交換器、健保大樓空調主機暨附屬設備等汰換;北區業務組etag車輛辨識系統顯示器、彩色印表機掃描器、不斷電系統蓄電池複合機等;中區業務組A/C配電箱、不斷電裝置、裝訂機、圖型掃描器;南區業務組微電腦裝封機;高屏業務組冰水主機汰換、彩色雙面掃描器3台;東區業務組不斷電系統汰換。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 24,141,962	本署智慧型手機汰換、綜合擴大機;臺北業務組監錄設備(電話總機)、彩色影像對講門口機、監視系統(錄放影機+硬碟)。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43		
	其他	件	789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6	\$ 64,106,587	本署投影機、變頻冷暖氣機、櫥櫃及流理台廚櫃汰換;臺北業務組投影機、空調系統、電漿奈米殺菌活氧機;北區業務組電動布幕、叫號系統、系統櫃等汰換;中區業務組多媒體播放機、冷(暖)氣機、三機多媒體主機;南區業務組空調設備、冷氣機、票據鑑印機;東區業務組銅印機、投影機、冰水主機等汰換。
	其他	件	2,645		
有價證券		股	0	-	
權利			52	8,365,987.0	本署著作權52筆。
總			值	\$ 3,859,193,769	

- 說明：1. 本表數字必須與當年度決算數字相符。
 2. 土地詳計筆數、面積，其面積以公頃為單位，計列至小數點下六位止。
 3. 房屋詳計棟數、面積，其面積以平方公尺為單位，計列至小數點下二位止。
 4. 有價證券詳填證券名稱及數量於備註欄。

本 頁 空 白

衛生福利部中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常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4,191,866	0	124,474	1,098,151	5,414,491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138,854	0	0	0	138,854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4,039,572	0	124,474	1,098,151	5,262,197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3,440	0	0	0	13,440

央健康保險署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171,796	0	0	0	0	0	171,796	5,586,28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6,821	0	0	0	0	0	56,821	195,675	
114,975	0	0	0	0	0	114,975	5,377,17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44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壹、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一)	<p>108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減列政令宣導費5%。 2.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3%。 3.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 4.減列大陸地區旅費30%。 5.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6.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 7.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4%。 8.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3%。 9.前述1至5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前述7至8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1.前述1至8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2.如總刪減數未達240億元（約1.19%），另予補足。 <p>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政令宣導費：統刪5%，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工業 	<p>已依本決議統刪項目刪減，並據以編列 108 年度法定預算。</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 項次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內容	辦 理 情 形
	<p>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觀光局及所屬、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4%，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水土保持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項 次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部所屬、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工業局、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水產試驗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35億元，科目自行調整。</p>	
(二)	<p>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p>	<p>一、本署擁有全國 2,300 萬人口之健保資料庫，面對全球的創新科技浪潮，本署透過資通訊科技（Information &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ICT）發展、導入人工智慧（AI），結合行動裝置（Mobility）、雲端運算技術（Cloud Computing）、巨量資料（Big Data）等應用，藉由加強資料開放、環境健全、跨域整合的方式，全力發展創新智慧健康產業，期能持續提升國人健康照護品質，並強化相關產業於供應鏈及生態系之價值。</p> <p>二、相關計畫簡述如下：</p> <p>(一)健保醫療影像倉儲建置與人工智慧應用</p> <p>於 108 年提供全民健康保險資料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應用服務，開放政府機關及學術研究機構（含產業）申請，將人工智慧（AI）結合健保資料庫，提升臺灣醫療照顧服務品質，促進健康醫</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療產業發展及學術研究量能。</p> <p>(二)推動健康存摺 SDK，共創公私協力服務與價值 為讓健康資料更有效應用，帶動智慧醫療相關產業發展，本署開發健康存摺「軟體開發套件（Software Development Kits，SDK）」系統，讓民眾可依自主意願，將健康存摺所建置的個人健康資料與信任的第三方合作，進行加值運用與互惠連結，協助管理自己的健康，並且能夠廣泛結合相關醫療資訊與健康管理產業，共同創造健康資料之多元應用，目前已向本署介接健康存摺系統並測試成功之產業計 8 家。</p> <p>(三)建構智慧化醫療資源共享與善用模式： 1.運用 AI 技術，針對健保醫療費用申報樣態、歷史專業審查核減資料及檢驗檢查上傳數值、報告及影像等進行深度學習，建置醫療資源，善用「監測、篩異或警示」機制，提供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作為臨床診療參考，醫師可提供完整且全面性之整合性診療，有效提升治療之成效及品質。 2.建構處理雲端及巨量資料交易之資訊架構，發展衛生福利部、本署與醫療院所間跨公、私部門之資訊服務多元應用，加速資料取得及分享之即時性，計畫內收載之各項資料，在確保個資安全的前提下，可提供予長期照護、預防保健、傳染病防治、藥品管理等主管機關使用，作為該管單位之決策參考，提升整體施政服務效能。</p> <p>三、108 年執行成效如下：</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一)建構智慧化醫療資源共享與善用模式： 1.建置健保大數據智慧分析模型，完成「醫療費用申報異常查驗模型(三高用藥)」。 2.發展 AI 應用審查醫療服務，完成頭部電腦斷層掃描(CT)檢查文字報告，有無病灶 AI 判讀模型，及類風濕性關節炎使用藥物事前審查 AI 模型。</p> <p>(二)智慧雲端通訊服務網絡服務使用者滿意度：民眾滿意度每月均大於 80%。</p> <p>(三)民眾使用行動、網路申辦及費用繳納比率：108 年民眾使用網路申辦及繳納費用件數較前 107 年成長 12.66%，超越設定指標值 10%。</p> <p>(四)提升健康存摺使用量：截至 108 年 11 月 30 日，健康存摺使用人數為 158 萬人，已超越設定指標值(110 萬人)。</p> <p>(五)雲端安全模組服務醫事機構累計連線成功家數：截至 108 年 12 月 6 日，雲端安全模組服務醫事機構累計連線成功家數共 4,164 家，已超越設定指標值(1,000 家)。</p>
(五)	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八)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二、新增各委員會審議結果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議結果		
第 19 款第 4 項 衛生福利部主管 中央健康保險署		
本項新增決議 6 項：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第1目「科技業務」編列2億0,934萬3千元，併同委員會通過決議合併凍結500萬元，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p> <p>1.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項下「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預算編列1億0,829萬6千元，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其中「推廣健康存摺」運用所需經費1,068萬3千元，108年度預期成果為使用人數達64萬人。為提升健保資訊透明化、促進民眾自主健康管理能力，中央健康保險署於103年9月建置「健康存摺」系統，提供民眾下載運用個人健康及就醫情況，並自107年5月起，結合手機行動載具，簡化申請健康存摺步驟，提升民眾使用便利性。惟107年7月底止，健康存摺使用人數約73萬9千人，僅占全國人口之3.13%，且高達七成以上使用者之查閱次數低於5次，允宜持續加強推廣，以發揮系統建置功能。爰針對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編列預算2億0,934萬3千元，併同委員會通過決議合併凍結500萬元，俟中央健康保險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始得動支。</p>	<p>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42949A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6 號函復在案。</p>
(二)	<p>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項下「健康雲2.0-醫療雲」編列預算3,886萬8千元，該項預算有關民眾雲端健康資料運用模式等預算，牽涉對象及內容繁雜，但確有其必要性，惟為使計畫有效達成目標，又顧及個資保護及產業創新之衡平，建請中央健康保險署應針對資料開放部分更創新，並引進類金融沙盒機制進行研議。</p>	<p>為促進健康醫療發展及學術研究量能，俾增進全民福祉，本署建置醫療影像人工智慧對外開放之場域應用模式，並於 108 年辦理「全民健康保險資料人工智慧應用服務」試辦作業，在「保障個人健康隱私，促進健保資訊共享及社會創新服務」之核心價值下，將人工智慧（AI）結合健保資料庫，於確保資安無虞的環境下，開放政府機關、學術研究機構（含產業應用）申請去識別化之 CT、MRI 醫療影像資料，在兼顧個資保護及產業創新衡平之下，促進健康醫療產業運用去識別化資料，創造資料加值運用價值。</p>
(三)	<p>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項下「健康醫</p>	<p>一、「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透過醫療資</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療智慧行動躍升計畫」編列預算1億0,829萬6千元，該項預算有關民眾健康存摺、智慧化醫療資源共享等相關資料新型態服務模式，牽涉對象及內容繁雜，但確有其必要性，惟為使計畫有效達成目標，又顧及個資保護及產業創新之衡平，建請中央健康保險署應針對資料開放部分更創新，並引進類金融沙盒機制進行研議，並預定於108年6月前辦理「數位大健康創新醫療論壇」。</p>	<p>訊共享模式，有效提升病人用藥安全與醫療效率，減少醫療浪費。本署已於 108 年 8 月辦理「APEC 醫療資訊分享國際研討會」，與各個 APEC 經濟體分享「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之建置經驗、歷程及健康醫療資訊相關的各項加值應用，以協助其他國家改善醫療照護體系，促進區域醫衛合作發展。</p> <p>二、為讓健康資料更有效的應用，並帶動智慧醫療相關產業發展，本署開發健康存摺「軟體開發套件(Software Development Kits, SDK)」系統，提供民眾可依自主意願，將健康存摺所建置的個人健康資料與信任的第三方合作，進行加值運用與互惠連結，協助管理自己的健康，並且能夠廣泛結合相關醫療資訊與健康管理產業，共同創造健康資料之多元應用，擴大健康存摺運用範圍與效能，全面照護民眾健康。</p>
(四)	<p>108年度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健保資訊服務」預算編列1億6,064萬5千元，依其說明「通訊費」共計2,555萬2千元，與107年度同，主要支應中央健康保險署骨幹網路、政府網際網路服務及配合二代健保相關業務擴充頻寬等等，然此類寬頻網路之建置為固定成本，各家電信公司亦早已攤提完畢，中央健康保險署長期向中華電信租用，且各醫事服務機構為與中央健康保險署連線亦須向中華電信租用，是故建議中央健康保險署與中華電信協商以取得優惠價格。</p>	<p>一、遵照決議事項辦理。</p> <p>二、本署網路頻寬費用已與中華電信協商，以優惠價格辦理。</p>
(五)	<p>有鑑於全民健保最主要的目的就是照顧全民之健康，但現行決定健保費率、給付項目及健保總額的「全民健康保險會」，病友代表卻僅有1名席次（且非法定席次），對比醫界代表有10席、被保險人代表有12席，比例之懸殊實無法保障病友發聲權益；</p>	<p>一、有關「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辦法」第四條，業經衛生福利部於 108 年 5 月 9 日以衛部保字第 1081260156 號令修正發布，增列病友團體列席藥物共同擬訂會議代表二人。</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另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之醫療服務、藥物、醫材等共同擬定會議，連一席病友代表都沒有，導致相關會議未能確保病友之權益。為確保病友之權益，爰建議在「全民健康保險法」未將病友團體明列為健保會及共擬會議之組成份子前，請中央健康保險署應定期辦理病友代表參與共擬會議之溝通說明會，以提升會議運作效率。	二、另本署前於 108 年 3 月 13 日召開病友團體溝通說明會議，俾使病友團體瞭解「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辦法」修正內容，及瞭解共同擬訂會議之作業流程。
(六)	我國癌症問題嚴重，根據衛生福利部於106年12月28日公布最新癌症登記報告，104年有10萬5,156人發現罹癌，且平均每5分鐘6秒就有1人罹癌，持續刷新「癌症時鐘」最快紀錄，同時根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提供的資料，治療癌症病患的健保費用，由民國100年的660億點增加到105年的845億點，過去推動的國家癌症防治計畫及相關篩檢成效有限，我國罹癌人數及整體醫療費用仍逐年上升，應尋求其他管道幫助我國癌症病患。針對癌症的新藥新療法，各國皆以免疫療法為主，全世界共有33個國家已給付免疫療法，顯見各國皆重視癌症新藥之重要性。我國健保也於107年8月16日通過免疫療法治療晚期黑色素瘤將納入健保給付，估計每年約有100位病友受惠。針對免疫療法部分，共擬會議主席、和信治癌中心醫院藥學進階教育中心主任陳昭姿表示：「已經在台灣上市的第二代免疫治療藥物，適應症範圍更廣，例如對黑色素瘤和非小細胞肺癌都有不錯的療效。」但肺癌因為病人數眾多，財務負擔預期將加重。108年健保總額協商已結束，新醫療科技方面則編列30億7,300萬元，免疫療法等都將從這筆預算中支應；近年肺癌已成為我國「新國病」，罹患人數最多且死亡率最高，以我國龐大的肺癌病人數，前述預算恐無法支應肺癌病患使用癌症新藥免疫療法。我國健保從開辦後守護國人健康至今，的確讓許多民眾避免因病而貧，承擔起了許多的責任，但癌症新藥引進速度不如癌症病人預期，如雖	一、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3 月 13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35021 號函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並副知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在案。 二、前述評估報告摘述重點如下： (一)為提升新藥之給付，本署逐年增加編列新藥及新醫療科技收載預算，考量人口及醫療服務成本因素，每年於醫療總額非協商部分編列預算支應，並隨每年成長率逐年滾動增加預算。另外，為支應癌症治療藥品及其他新藥納入健保給付衍生之費用，於 107 年健保醫療給付費用總額之新醫療科技項目，爭取增加一倍的新藥預算約 25.46 億元，用於癌症新藥及其他新藥之給付，並滾入 108 年總額基期計算後，再於 108 年度加編約 19.76 億元用於新藥，提升新藥之給付。 (二)此外，為提升病患在接受新藥治療的機會，並解決新藥效能表現的不確定性，或控制其對預算的衝擊，本署於 107 年 6 月 7 日訂定全民健康保險高費用癌症藥品送審原則，並結合 107 年 9 月 19 日公布增訂之藥品給付管理協議條文，針對不同臨床效益藥品訂定多元風險分攤模式，有助加速新藥引進。 (三)免疫療法藥品亦自 108 年 4 月 1 日納入健保給付，計有肺癌等 8 個癌別病患受惠。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然有許多實際上如健保財務、健保總額制度上……等等的無奈，但給予癌症病人一線生機，仍然是健保不得不面對的課題。近來中央健康保險署進行各項節流作業（如雲端藥例及檢查影像上傳雲端、不可重複領藥），及配合基本工資調整健保費用，估計健保費一年將增加26億元收入，爰要求中央健康保險署針對整體健保財務情形增編癌症新藥免疫療法預算，並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評估報告。	
三、各委員會審查結果		
歲出部分		
財政委員會審查結果		
第 26 款第 3 項 省市地方政府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本項通過決議 1 項：		
(一)	<p>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及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之補助，區分為一般性補助款、計畫型補助款與專案補助款等3類。經查，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及專案補助款之分配方式與歷年金額，已揭露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然而編列於各部會單位預算或附屬單位預算之計畫型補助，則未有一致性之揭露格式，於政府資料公開之層面顯有不足，更不利外界了解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之全貌。</p> <p>爰要求行政院督導所屬部會，於各部會網站自行揭露每年度對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情形。編列於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工作計畫、編列於附屬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業務計畫詳列金額，自108年度起於每年4月底前揭露前一年度補助情形，並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社會福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審查結果		
第 19 款第 4 項 衛生福利部主管 中央健康保險署		
本項通過決議 23 項：		
(一)	108年度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項	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衛授保字第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下「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編列預算1億0,829萬6千元，其中1,068萬3千元用於「推廣健康存摺運用」系統。該系統建置於103年9月，透過競賽及抽獎，藉以提升使用人數。惟每年參賽者只有20、30隊，競賽獎金卻連連增加，且歷年得獎作品均未運用至健康存摺內，完全沒有連結加分。加以健康存摺使用人數雖已達預期目標，惟截至107年7月底之累計使用人數僅占全國人口之3.13%，高達七成以上使用者之查閱次數低於5次，整體查閱使用情形不佳，允宜深入探究並檢討改善。爰此，針對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預算編列2億0,934萬3千元，凍結500萬元，俟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針對上述問題提出說明及檢討改進之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080042949A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6 號函復在案。
(二)	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規劃辦理「科技業務」項下「健康雲2.0—醫療雲（推動雲端健康資料運用模式）」計畫，編列預算3,886萬8千元，將推動健保資料加值運用計畫、建構整合性之健保資訊及雲端平台，擴大跨域服務及加值應用、中央健康保險署已公布之醫療品質指標名稱及內容口語化、操作簡單化之編修。惟現行已公開上網之品質指標，並未包含兒童醫院醫學中心。爰此，針對「健康雲2.0—醫療雲（推動雲端健康資料運用模式）」預算，凍結50萬元，俟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研議增列適用兒童醫院或提供兒童聰明就醫之品質指標資訊（含提供兒童安寧療護之品質資訊）改善計畫，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42949A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6 號函復在案。
(三)	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項下「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編列預算1億0,829萬6千元，合併凍結200萬元，俟衛生福利部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1.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預算案於「科技業務」項	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42949A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6 號函復在案。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p>下「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編列預算1億0,829萬6千元，其中辦理建構以民眾為中心之智慧雲端通訊服務網絡、推廣健康存摺運用、建構智慧化醫療資源共享與善用模式……所需經費6,581萬1千元。惟中央健康保險署自103年9月建置「健康存摺」系統，迄今已5年，使用人數雖已有成長，惟截至107年7月底之累計使用人數73萬9,208人，僅占全國人口之3.13%，比率仍低；又高達72.19%之使用者查閱次數低於5次，顯示健康存摺恐不符民眾之需求，致民眾查閱使用率低，實有檢討之必要。爰針對「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凍結200萬元，俟中央健康保險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檢討改善報告後，始得動支。</p> <p>2.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項下「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編列預算1億0,829萬6千元，其中推廣健康存摺運用所需經費1,068萬3千元，108年度預期成果為使用人數達64萬人。中央健康保險署於103年9月建置「健康存摺」系統，並自107年5月起，結合手機行動載具，簡化申請健康存摺步驟，提升民眾使用便利性。依中央健康保險署提供之統計資料，健康存摺使用人數已由103年底之4,000人，逐年成長至106年底之59萬人、107年7月底之73.9萬人。然而，截至107年7月底之累計使用人數73萬9,208人，僅占全國人口2,357萬7,271人之3.13%，比率仍低，其中僅查閱1次之人數達37萬3,601人（占比50.54%），且高達72.19%使用者之查閱次數低於5次，顯示查閱使用情形不佳，允宜檢討改善。爰此，針對「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凍結200萬元，俟中央健康保險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改善報告後，始得動支。</p> <p>3.108年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項下「健康智慧行動躍升方案」編列預算1億0,829萬6千元。「全</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民健保行動快易通」APP 於近幾年中改善不少，該應用程式中提供民眾了解院所的基本資訊，例如：電話、地址、服務時段等，對於協助民眾就醫資源的獲取與相關資訊的搜尋顯有助益。然有醫師反應更動開診時間之資訊作業繁雜，導致臨時休診資訊無法即時更新之困境。另無論透過中央健康保險署官網或者「健保行動快易通」查詢無障礙診所，其便利性均有待強化。爰凍結是項預算200萬元，俟中央健康保險署會同醫事司邀集醫用者等相關團體，(1)針對院所開診時間資訊變動作業進行檢討簡化，(2)研議於「全民健保行動快易通」APP 中醫療院所查詢資料中，配合醫事司提供之資料，新增「無障礙服務」之簡易圖示，並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p>	
(四)	<p>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編列預算22億7,500萬6千元。衛生福利部於95年起即於13家部立醫院試辦照顧服務員一對多的共聘照顧模式，完成全責照護工作手冊及品質監測指標。106年衛生福利部委託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辦理「醫院推動住院病人友善照護模式輔導計畫」後，於107年7月公布全國34家通過輔導的「住院友善照護醫院」，以此擴大醫院推動共聘照顧（或稱全責照護）模式，減輕民眾經濟負擔，並強化照顧服務員之訓練與管理，進而提升照顧品質。據衛生福利部新聞稿指稱，住院友善照護模式符合現今社會需求之五好：提升照顧品質對被照顧者好、減輕照顧負擔對家屬好、減輕工作負荷對護理人員好、減少院內感染對醫院好、促進照顧人力更有效率地運用對長照制度好。顯見當今社會趨勢與需求下，共聘照顧（或稱全責照護）模式全面推廣之必要。爰此，凍結「健保業務」預算300萬元，俟中央健康保險署針對「住院病患共聘照顧（或稱全責照護）制度納入健保制度」之健保經費需求進行計算與評估，並向立法院</p>	<p>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42949B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6 號函復在案。</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五)	<p>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推動醫審及藥材作業」編列預算1億1,728萬1千元，合併凍結300萬元，俟衛生福利部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後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有鑑於107年陸續爆發多起健保給付之降血壓藥品使用含致癌物之原料藥而需下架回收事件，徒增民眾用藥疑慮及恐慌；且病人往往無從清楚查知所領藥品是否為問題批號，又須提早或額外回診掛號換藥，額外增加民眾就醫負擔及健保診察費支出，等於是全民買單替出問題的藥商善後。爰針對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推動醫審及藥材作業」編列預算1億1,728萬1千元，凍結300萬元，俟中央健康保險署研議於網站設置專區，以友善的文字將食品藥物管理署藥品回收訊息周知民眾，以保障民眾用藥安全，並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p>2.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推動醫審及藥材作業」編列預算1億1,728萬1千元。惟此科目說明過於簡略，無法得知該筆預算詳細用途。另查：醫材得否進入健保，需經中央健康保險署辦理專家會議進行審查程序並決議。惟就審查程序上，除審查前由申請健保之醫材廠商提供書面資料外，審查過程中醫材廠商並無陳述意見之機會，致使國內醫療產業推動有所阻礙。爰此，凍結是項預算300萬元，俟中央健康保險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醫材審議程序改善」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3.有鑑於世界衛生組織與英國研究報告指出，兒童用藥劑量不易計算導致用藥錯誤機率是成人三倍。根據臺灣醫療改革基金會的調查也顯示，高達62%家</p>	<p>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42949C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6 號函復在案。</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長擔心小孩吃藥有藥量過重或不足的問題，近七成的家長不知道有專為小孩設計的兒童專用藥劑。經查，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針對原裝兒童製劑的支付標準，且具臨床意義之兒童製劑，最高加算15%健保藥價；醫院評鑑也將提供兒童專用藥列為「優良項目」。惟現行診所並無相關評鑑規定，導致政府積極推動分級醫療同時，家長並無法查詢願意提供兒童專用藥之診所。爰此，針對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推動醫審及藥材作業」編列預算1億1,728萬1千元，凍結300萬元，俟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研議將西醫診所使用兒童製劑比例、是否有申報使用兒童製劑等列為公開品質指標，並研議推廣兒童製劑友善診所等獎勵制度之機制，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六)	<p>100年1月26日修正之「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4條第1項規定，保險人（即中央健康保險署）為促進預防醫學、落實轉診制度，並提升醫療品質與醫病關係，應訂定家庭責任醫師制度。經查中央健康保險署提供歷年家醫計畫之參與資料，全國參與醫療群數由93年度之269群增至106年度之526群，同期間收案人數、參與診所數及參與醫師均同步成長，106年度計有4,063家基層診所加入及5,182位醫師參與，照護之收案人數達413.42萬人，略見計畫實施成果；惟收案人數占總納保人口比率僅17.31%、參與診所及醫師占率分別為38.90%及33.73%，顯示家醫計畫推動十餘年來，醫療服務涵蓋量與普及情形，仍有進步之空間。爰此針對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健保政策規劃與推展」編列預算2,078萬7千元，凍結100萬元，俟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提出具體提升被保險人（民眾）能主動加入家庭醫師照護範圍之策略，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p>	<p>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42949D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6 號函復在案。</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七)	有鑑於我國現行公共育兒服務嚴重不足，0至2歲的公共托嬰中心涵蓋率僅7%，2至6歲非營利和公立幼兒園涵蓋率約為19%，而6至12歲國小課後照顧班的涵蓋率也只有14%，因為找不到平價、優質的托育場所，我國女性往往被迫「自己來」，面對工作與育兒二選一的難題。由於公托、公幼名額粥少僧多，抽中的機率渺茫，因此造成不少育兒家庭的家長因為要自己照顧孩子，不得不辭職在家帶小孩，造成另外一位家長需要賺更多的費用來負擔家裡的經濟。經查，現行我國的健保收費機制對於雙薪以及單薪育兒家庭的收費標準並不一致，造成一個薪資收入相同的育兒家庭，卻因為父母為單薪跟雙薪之差異，致使每月所需繳交的健保費差異高達兩倍之多。爰此，針對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健保政策規劃與推展」之「業務費」編列預算2,060萬9千元，凍結100萬元，俟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針對如何強化友善育兒環境及改善健保收費制度對於雙薪與單薪育兒家庭差異之計畫，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42949E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6 號函復在案。
(八)	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項下「永續提供高品質醫療服務」編列預算6,217萬9千元。自二代健保修法通過後，增訂違規醫事機構資訊公開上網條文（「全民健康保險法」第81條：以不正當行為或以虛偽之證明、報告、陳述而領取保險給付、申請核退或申報醫療費用者，處以其領取之保險給付、申請核退或申報之醫療費用二至二十倍之罰鍰；其涉及刑責者，移送司法機關辦理。保險醫事服務機構因該事由已領取之醫療費用，得在其申報之應領醫療費用內扣除。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有前項規定行為，其情節重大者，保險人應公告其名稱、負責醫事人員或行為人姓名及違法事實。）根據中	一、為使民眾即時瞭解健保相關資訊，本署已建置「健保資訊公開」專區，將「違規醫事機構資訊」置於項下提供查詢，且於每月公布違規院所名單時，於網站首頁以跑馬燈提示，以利民眾點選查詢。另自 107 年 11 月起將受處分停約 1 個月以上之醫事機構相關資訊一併公布，公布內容包含停約院所名稱、地區別、地址、處分類別、處分原由、條款及執行期間等，使民眾更加了解違規院所之相關資料。另研議未來將進一步配合網頁修正以下拉式選單呈現，並可透過健保快易通，供民眾於手機查詢資料中一併呈現。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中央健康保險署網站資訊顯示，以107年而言，每月平均約有近30家次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查處違規。現有健保違規名單連結非於網站明顯位置，恐不符當初所訂之陽光法條精神，對於遵守規範之醫療院所亦不公平。建請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參考下列建議辦理違規院所名單公布事宜：(1)將健保違規名單之連結，於中央健康保險署首頁設置點選圖示，以便民眾查詢。(2)參考美國聯邦政府打擊健保詐領行動（Medicare Fraud Strike Force）網站作法，建立詐領健保查詢資料庫、重大案件新聞發布、點選地圖查詢違規院所詳細資訊等功能。(3)邀集醫、病、法相關團體，針對「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第41條有關違規名單上網公開之範圍與規定，召開會議進行檢討修訂。</p>	<p>二、為管制與分析違規院所違規行為，本署已建立違規院所資料庫，進行內部管控；對於重大違規違法案件，皆適時透過新聞發布提醒民眾及醫療院所，以收警惕之效。</p>
(九)	<p>全民健保制度於104年起擴大辦理「護病比與健保支付連動機制」，護理費加成成效端賴各醫院於中央健康保險署資訊網服務系統（VPN）自行填報之急性一般病床護病比，然填報正確與否缺乏監督機制，致計畫推動至今之成效仍未臻明確，亦難以確保在現行連動機制下醫院是否實際將資源挹注於護理人員之薪資或福利。爰此，建請中央健康保險署針對「護病比與健保支付連動機制」廣納各方意見並尋求專業團體共識後，提出護理人員監督通報管道及健保免付費專線，並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3 月 28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32972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在案。</p> <p>二、前揭書面報告重點摘述如下：</p> <p>(一)為鼓勵醫院重視護理照護，增加護理人力配置，讓更多護理人員久任或回流職場，提升住院病人醫療照護品質，爰本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於 98 年至 103 年推動「全民健康保險提升住院護理照護品質方案」。 2.於 104 年起將「提升住院護理照護品質」預算自專款項目移列一般服務部門，用於調增住院護理之支付標準、並採護病比與健保支付連動。 3.另 107 年度醫院總額一般服務部門「醫療服務成本指數改變率」增加 26.98 億元預算，優先用以提升重症護理照護品質（如加護病房）及持續推動「護病比與健保支付連動」。 <p>(二)建立監督通報管道及健保免付費專線</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1.於 104 年起執行護病比與健保支付連動期間，為回應各界反映應將較多預算投入於護病比表現較佳之醫院，本署多次邀集護理及醫院團體召開相關會議，研議住院護理費護病比加成調整方式，並依程序提報「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討論，對於護病比表現較佳之醫院給予較多加成鼓勵。</p> <p>2.依護病比相關支付規範，醫院應按月至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填報護病比及護理品質相關數據，本署除按月審核填報資料，並於全球資訊網公開各醫院全日平均護病比，同時於該網頁項下建置健保免付費專線以供反映相關意見。</p> <p>(三)另本署亦於 105 年及 107 年分別辦理「醫院總額支付標準調整對於醫事人員薪資調整及轉知調查」，瞭解「護病比與健保支付連動」加成獎勵與護理人員薪資連動情形。</p>
(十)	<p>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健保承保規劃及管理」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編列預算 11億1,551萬4千元，以補助第二類及第三類被保險人之投保單位辦理全民健康保險業務。經查：「全民健保第二類及第三類被保險人之投保單位辦理健保補（捐）助作業要點」第2條規定，投保單位依當月納保計費人數，補助每人每月10元（投保人數指標）；收繳率達95%並繳送正確欠費名冊者，或收繳率達90%但未達95%者，檢送正確繳費名冊及催繳證明者，依以繳納健保費之被保險人數，每人每月補助15元。我國郵資於80年調整後，於106年再次調高郵資，惟該作業要點補助費用之修訂時間為84年，係參考舊有郵資所訂。中央健康保險署未依郵務調整之現實，作為編列預算之考量，致使第二類及第</p>	<p>一、遵照決議事項辦理。</p> <p>二、因應自 106 年 8 月起郵費全面調漲，為適度反映辦理電話或郵件掛號催繳健保費之業務成本，以利推動健保業務運作、保障職業工會保險對象權益，前經報奉行政院核准，自 109 年起調整第二類投保單位辦理催繳健保費之郵電補助費每一被保險人每月增加 2.5 元（由 15 元調至 17.5 元）。</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類被保險人之投保單位受嚴重影響。爰此，中央健康保險署應視郵務調整之現實，調高職業工會辦理收催繳健保費業務之補助款金額。	
(十一)	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醫務管理推動督導及醫療違規查處」編列558萬3千元，以辦理加強查緝違規，提升查處品質等業務。經查，106年6月由桃園地檢署起訴2位醫師，涉嫌配合38名有意願之病患投保高額醫療保險，並對部分完全健康者進行胃部切除、摘除膽囊等手術，另開立不實診斷證明書、偽造病歷，致使中央健康保險署與民間保險公司給付高額理賠金。惟中央健康保險署並未主動發現並進行查處，允有檢討之空間。爰此，建請中央健康保險署持續加強大數據分析模式，針對異常案件強化審查及查處作業，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一、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5 月 2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44271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在案。</p> <p>二、前揭書面報告重點摘述如下：</p> <p>(一)遏止健保醫療資源不當耗用及查察違規申報醫療費用，向為本署重要業務。</p> <p>(二)為防杜此類保險詐保案件，本署已加強下列管理作為：</p> <p>1.廣續強化檔案分析及大數據資料分析模式，針對異常案件加強勾稽管理，對於涉及開立不實診斷證明詐領醫療費用案件，報請檢察官指揮偵辦。</p> <p>2.鑒於部分保險詐保案件亦涉及健保醫療費用申報，為強化防制作為，本署自 105 年已多次與保險犯罪防制中心研商合作機制，並於 107 年 4 月起參與該中心運作平臺，建立異常案件之資訊交換，提升詐保案件之警示機制。</p> <p>三、另對於特殊異常樣態之監測機制，本署亦已開發電腦醫令自動化審查系統、中央智慧系統及數位化審查系統，可主動就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醫療費用申報資料中篩選出疑似有問題之案件，並送專業審查，依審查結果核刪不當申報之費用；若檔案分析審查發現異常樣態具普遍性，則納入系統進行例行性監測與篩異指標抽審。</p> <p>四、本署將遵照決議事項，持續精進相關醫療費用審查作業之改善及管理資訊系統，期能早期發現並警示少數不肖醫師與病患勾結，減少不實申報健保醫療費用情事。</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十二)	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健保資訊服務」預算編列1億6,064萬5千元，依其說明「通訊費」共計2,555萬2千元與107年同，主要支應中央健康保險署骨幹網路、政府網際網路服務及配合二代健保相關業務擴充頻寬等，然此類寬頻網路之建置為固定成本，各家電信公司亦早已攤提完畢，中央健康保險署長期向中華電信租用，且各醫事服務機構為與中央健康保險署連線亦須向中華電信租用，是故，建議中央健康保險署與中華電信協商以取得優惠價格。	<p>一、遵照決議事項辦理。</p> <p>二、本署網路頻寬費用已與中華電信協商，以優惠價格辦理。</p>
(十三)	蔡英文總統上任後，全民健康保險自105年6月7日全面解除鎖卡，政策實施至今已2年有餘。然據日前報載，仍有民眾因積欠健保費而不敢就醫之情事。後續雖有弱勢民眾通報平台協助繳納欠費，但其案例顯見弱勢民眾之資訊缺乏，且政策宣導仍有待強化與改善。爰建請中央健康保險署應儘速邀集醫事與社福相關團體研商，參考美國各州宣導醫療社福補助資訊之作法，請各醫療院所協助於批價掛號櫃台、門急診入口或佈告欄、社工室門口或社福金資訊之網頁，張貼告示「政府已取消欠費鎖卡」及「弱勢民眾通報平台」資訊。	<p>一、本署所建置之弱勢通報平臺，截至 108 年 11 月 30 日，計受理通報案件 4,756 件：</p> <p>(一)經審查為經濟困難無力繳納健保欠費者，以愛心捐款或轉介其他社政機關或善心人士代繳。</p> <p>(二)符合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資格者，以該回饋金補助，減輕經濟負擔。</p> <p>二、另依決議事項，透過各項管道積極辦理宣導，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於本署 FB 粉絲團及 LINE@刊登相關弱勢民眾通報平臺之貼文，其中 107 年度 FB 12 則、LINE 7 則；108 年度截至 11 月底 FB 11 則、LINE 4 則。</p> <p>(二)利用地區團保系統公告，轉知各鄉、鎮、市、區公所，於村里民活動、村里幹事會議或其他活動中協助宣導。</p> <p>(三)寄送宣導單張或海報至各鄉、鎮、市、區公所，請協助張貼宣導。</p> <p>(四)於本署舉辦之各類型宣導活動，說明關懷弱勢民眾各項協助措施。</p> <p>(五)於本署各地聯合服務中心：</p> <p>1.透過海報機、跑馬燈、電視、櫃臺雙螢幕等方式，對洽公民眾宣導。</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2.設計各類宣導單張，如「健保愛叮嚀」，提供臨櫃民眾各項協助措施及通報網絡資訊。</p> <p>(六)利用本署業務通函、繳款單或健保卡等郵寄文件夾頁宣導。</p> <p>(七)透過各縣市政府公益媒體託播，以電視文字跑馬燈方式宣導。</p> <p>(八)對有合作意願社會福利機構，提供宣導單張加強宣導。</p> <p>(九)結合各縣市政府社會局（處）、鄉（鎮、市、區）公所、村里長幹事、移民署、行政執行署、衛生局等單位，加強宣導通報弱勢個案。</p> <p>(十)出席勞工教育說明或活動設攤，製作簡報說明健保對弱勢關懷協助措施及通報網絡，並發放宣導單張。</p>
(十四)	<p>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科技業務」項下「健康智慧行動躍升計畫」編列預算1億0,829萬6千元，其中推廣健康存摺運用所需經費1,068萬3千元，108年度預期成果為使用人數達64萬人。中央健康保險署建置健康存摺系統，提供民眾下載運用個人健康及就醫情況，期能促進民眾自主健康管理能力，爰要求中央健康保險署應持續加強推廣，以發揮系統建置功能。</p>	<p>一、本署遵照決議事項，透過多元管道加強宣導健康存摺。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多元管道及素材全面宣導</p> <p>1.製作各式單張、海報、L型資料夾、簡報、懶人包、署長1分鐘介紹短片、2分鐘手機快速認證短片，及3分鐘健康存摺功能介紹短片等素材，並置於本署影音文宣專區，供大眾觀看。</p> <p>2.透過全球資訊網、健保電子報、大量電子郵件、VPN、健保快易通APP、本署社群平臺（Facebook 粉絲團、Line@）等，以及繳款單夾寄文宣、健保卡卡套夾寄單張、電話進線語音、記者會、說明會、廣播媒體、車體廣告、平面媒體等多元管道宣導。</p> <p>(二)跨單位合作</p> <p>1.與健康存摺所載資料相關單位，如藥師及</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年輕藥師協會、連鎖藥局、器捐中心等公協會合作。</p> <p>2.與各地國稅局合作，於報稅季推廣健保卡報稅，並於健保卡註冊後併同宣導健康存摺。</p> <p>3.108 年 3 月開發完成健康存摺「軟體開發套件（Software Development Kit，SDK）」介接服務，可廣泛結合各醫療資訊健康管理產業，提供民眾更多元的健康增值服務，現已多家企業提出申請。</p> <p>4.與中華電信合作，於 108 年 4 月及 5 月電信帳單中印製本署健康存摺宣導文字，包括：行動電話、市話實體帳單及電子帳單，觸及數超過 1,184.8 萬張，擴大宣導廣度。</p> <p>5.於全臺自辦週年慶活動、或各公民營單位活動積極設攤宣導，如世界衛生日健康大步走活動、智慧城市展、縣市政府衛生局及戶政事務所、醫療院所及各級學校等，以觸及不同客群。</p> <p>6.與翰林、南一等教科書出版公司合作，將「健康存摺」內容編入 108 學年度國小教材。</p> <p>7.108 年 9 月啟動「健保校園巡迴宣導列車」，以「健保短劇」的方式，將健保觀念融入話劇當中，且由本署同仁擔綱演出，統計至 12 月 12 日已至全台 32 所小學巡迴演出。</p> <p>二、本署將持續製作各式多元素材，並透過自有行政資源及新媒體管道、辦理說明會、與醫療院所合作、跨機關協力等多元管道，積極宣導健康存摺。</p>
(十五)	中央健康保險署為提升健保資訊透明化，促進民眾	一、本署遵照決議事項，持續精進健康存摺，增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自主健康管理能力，於103年9月建置「健康存摺」管理系統，期透過資通訊科技，提供民眾下載運用個人健康及就醫資料，立意甚佳。經查健康存摺使用人數由103年底4,000人，逐年成長至106年底59萬人及107年7月底73.9萬人，略見健康存摺推廣之初步成效，惟107年7月底健康存摺使用人數73.9萬人，僅占全國人口3.13%，其中僅查閱1次之人數達37萬3,601人（占比50.54%），且高達72.19%使用者之查閱次數低於5次，顯示使用人數及查閱次數均有待提升。爰此，要求中央健康保險署應持續加強推廣健康存摺，增加使用便利性，以發揮系統建置功能。</p>	<p>加使用便利性，期能提升使用者黏著度。新增功能說明如下：</p> <p>(一)107年新增「手機快速認證」功能，免插卡即可註冊使用。</p> <p>(二)108年3月開發完成「軟體開發套件（Software Development Kit, SDK）」，可廣泛結合各醫療資訊健康管理產業 App 提供加值服務。</p> <p>(三)108年5月新增「眷屬健康管理」，讓沒有手機的老年人或小孩，透過家人手機利用單一帳號使用「健康存摺」協助關心家人的健康，擴大健康存摺使用對象。</p> <p>(四)配合行政院規定，已完成無障礙閱讀頁面建置，供身障人士使用，刻正申請無障礙 AA 標章中。</p> <p>二、統計至 108 年 11 月 30 日，健康存摺使用人數約 158 萬人，使用人次已超過 1,860 萬次。本署將持續透過單張海報、影片、懶人包、記者會、新媒體（Facebook、Line@）、校園等多元通路及管道加強推廣健康存摺。</p>
(十六)	<p>107年度起，中央健康保險署鼓勵各級醫院及時將檢查的CT及MRI影像及報告上傳，其他的基層院所即可透過健保雲端醫療資訊查詢系統調閱影像及報告內容，藉此落實分級醫療理念，提升病患就醫品質及方便性，也減少醫學中心人滿為患。另針對重複開藥問題，亦有跨院重複開藥主動提示功能（API）之設置，以避免重複開藥現象。然而，有院所反映現階段各級醫院未全面上傳資料，仍有不便，亦有民眾反映簡表申報用藥明細不齊全、醫院要求民眾自費重複用藥品項而非協助修改處方之現象。爰要求中央健康保險署：(1)針對未來全面落實上傳檢查資訊，並對現況未上傳資訊之院所給予輔導；(2)加強宣導教育民眾核對健康存摺與藥袋標示之內容是</p>	<p>一、本署運用「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積極輔導鼓勵特約院所上傳檢驗（查）結果及醫療檢查影像。相關成果說明如下：</p> <p>(一)CT、MRI 影像即時上傳率：107年1月為25%，至108年10月已提升至97%。</p> <p>(二)檢驗（查）結果上傳率：107年1月為81%，至107年12月提升至90%；檢驗（查）結果即時上傳率亦由107年1月33%，於108年10月提升至70%。</p> <p>二、本署持續製作各式多元素材，並透過自有行政資源及新媒體管道（Facebook 及 Line@）、辦理說明會、與醫療院所合作、跨機關協力</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否相符；(3)評估對於發現跨院重複用藥或交互作用，而協助聯繫協調更改處方時，是否給予獎勵或另外納入健保專業服務費用給付。	<p>等多元管道宣導健康存摺，宣導重點包括：功能面（查閱用藥紀錄、藥品外觀等）、應用面（比對藥袋內容、提供醫師及藥師診斷參考）等。</p> <p>三、自 108 年 1 月起推動「提升醫院用藥安全與品質方案」，108 年於醫院總額投入專款預算 5,000 萬元，並將於 109 年持續辦理，以鼓勵醫院建立完整的藥事照護模式，藥師除調劑外能加強臨床藥事照護，以強化民眾的用藥安全，間接減少醫療資源的浪費。</p> <p>四、針對發現跨院重複用藥或交互作用，而協助聯繫協調更改處方時，給予獎勵或另外納入健保專業服務費用給付部分，本署將依決議事項積極評估可行性。</p>
(十七)	108年度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施政目標與重點之一為落實分級醫療，近年陸續推動促進醫療體系整合計畫，期透過各專案計畫，強化醫療機構與基層院所合作，鼓勵各醫院體系垂直整合，落實醫院與基層雙向轉診制度，導引民眾轉診就醫習慣；惟查該署推動之跨層級醫院合作計畫執行情形，104及105年度未達三成之地區醫院申請參與計畫，雖106年度地區醫院申請家數增加，整體參與情形仍未盡理想，爰此，要求中央健康保險署應積極檢討及監測計畫之參與情形，強化地區醫院照護水準。	<p>一、為加強地區醫院參與跨層級醫院合作計畫之意願及其假日服務量能，本署於 108 年 3 月 4 日公告修正計畫內容。說明如下：</p> <p>(一)新增星期六及星期日基層診所專科醫師支援地區醫院。</p> <p>(二)支付標準新增當月星期六開診率達 100% 且星期日開診率達 50% 以上者，該月接受支援上限調整為 50 診次。</p> <p>二、107 年有 56 家地區醫院參與本計畫，108 年截至 10 月底，計有 75 家地區醫院參與，較 107 年成長 33.9%。另醫院申報支援診次 106 年 9,154 診次、107 年 12,050 診次、108 年截至 10 月 16,950 診次，服務量已有明顯增加。</p> <p>三、本署將持續監測本計畫地區醫院參與情形，藉由推動醫療團隊合作，共同提升地區醫院照護水準，落實分級醫療。</p>
(十八)	中央健康保險署自104年度起，推動跨層級醫院合作計畫，以地區醫院為主責醫院，由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之醫師提供支援，期吸引民眾回歸社區就醫，	<p>一、本署積極推動醫療體系垂直整合，由各層級醫療院所合作組成，以民眾為中心評估其照護需求，適當轉至適合之地區醫院、基層診</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逐步落實分級醫療。該計畫執行結果，104及105年度分別有38及37家地區醫院申請參與計畫，占符合申請資格醫院家數未及三成，雖106年度地區醫院申請家數提高至46家，仍有提升之空間，以強化地區醫院照護水準。鑒於「落實分級醫療」向為中央健康保險署之年度施政重點，而為建立落實分級醫療及雙向轉診之基礎，建請中央健康保險署應研擬相關改革措施及陸續推動促進醫療體系整合計畫，並持續檢討及增進參與情形，期有助醫療體系之健全發展。</p>	<p>所或長期照護機構提供完善的醫療照護。</p> <p>二、截至 108 年 11 月底，共計組成 79 個策略聯盟，已有 7,137 家特約院所(醫學中心 24 家、區域醫院 82 家、地區醫院 309 家、基層診所 6,562 家、藥局 1 家、居家護理所 144 家、康復之家 11 家、助產所 1 家、居家呼吸治療所 3 家)參與。在各聯盟合作下，預期將可提高轉診效率，透過就醫分流，讓整體醫療體系達到醫療分工及合作目的，以提升病人照護品質與效率。</p>
(十九)	<p>有鑒於健保推動分級醫療，各層級之間就診人次占率變化都只有不到1%的變化，例如醫學中心總體只有減少0.47%，19家醫學中心僅8家達成門診減量2%目標，且醫改團體質疑難保醫院不會挑病人，最後可能沒減到輕症或是穩定慢性病患，而是減少複雜重症病人。爰要求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應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委員提出報告，分析電子轉診系統啟用後之轉入及轉出(分成平轉、下轉、回轉)件數，達成門診減量2%之醫學中心其門診「初級照護」及「重症及特殊醫療服務」人次與占率，以及近2年來各家醫學中心門診初級照護案件數占率變化；以上數據並請研議定期公開上網揭露，以昭公信。</p>	<p>一、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3 月 29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32924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在案。</p> <p>二、前揭書面報告重點摘述如下：</p> <p>(一)衛生福利部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以衛部健字第 1063360185 號公告 107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費用總額及其分配方式時，明訂為落實分級醫療與轉診制度，持續推動區域級(含)以上醫院門診減量措施，107 年醫學中心、區域醫院門診件數降低 2%，即不得超過 106 年之 98%，超過部分，按該院門診每人平均點數，不予分配。以五年降低 10%為目標值，並定期檢討。</p> <p>(二)本署爰於 107 年 1 月、3 月及 6 月起陸續於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費用醫院總額研商議事會議，討論本項政策之執行方式。經多次與醫界熱烈交換意見，廣納眾議並充分討論後，確認執行方式之計算邏輯，並排除不屬醫院總額內之案件(如透析、代辦、其他部門及轉代檢等)、重大傷病(含罕病)、轉診及視同轉診案件(含上下轉)、山地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相關改善計</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畫、論病例計酬、愛滋病、C 肝、論質計畫中慢性病尚未穩定、類流感案件、急診及門診手術等不列在門診之減量範圍。另醫院如門診量占率低於該層級 0.5% 以下之醫院，亦排除於該年門診減量範圍內，並自 107 年 7 月 1 日起執行。</p> <p>(三)為確保民眾就醫權益不受影響，強化醫院與診所醫療合作服務，讓大醫院可安心下轉病人，本署於協定年度總額預算時，亦提出相關配套措施，如實施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急診品質提升方案、跨層級醫院合作計畫、提升急性後期照護品質試辦計畫及居家醫療整合照護試辦計畫等，並調高部分急重症醫療的給付金額、調整護理病比加成與 ICU 護理費，避免大醫院因為門診收入縮減而影響運作。</p> <p>(四)另為進一步減少重複醫療，本署再建置「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鼓勵醫療院所透過上傳，共享檢驗（查）結果及醫療檢查影像，落實分級醫療「社區好醫院，厝邊好醫師」的理念，提升病患就醫品質及方便性。</p> <p>(五)本署各分區業務組也依轄區特性，積極推動醫療體系垂直整合計畫，由各層級醫療院所合作組成，以民眾為中心評估其照護需求，適當轉至適合之地區醫院或基層診所甚至長照機構等，使全體民眾都能接受到完善的醫療照護。</p> <p>(六)本項政策係為考量區域級（含）以上大醫院將照護量能集中於急重症，並不以核扣費用為目的，大醫院可透過下轉穩定慢性病患或積極參與醫院以病人為中心門診整合計畫，有效減少多科病人就醫次數，以</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達到門診減量 2% 之目標，讓醫療資源得以均衡分布，醫療體系得以良性發展，全民就醫效率及品質均能提升。</p> <p>三、本署每月彙整分級醫療六項策略執行成果及各項轉診成效，包括門診減量政策各季執行情形，皆公開於本署網站供各界參考。</p>
(二十)	<p>「全民健康保險法」明定我國醫療照護應朝家庭責任醫師制度發展，雖中央健康保險署自92年起試辦及陸續推動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然執行結果，106年度收案人數占率僅17.31%，且診所及醫師參與率均低於四成，建請應積極檢討及拓展服務涵蓋量，以利具體實施家庭責任醫師制度。</p>	<p>一、家醫計畫囿於預算經費有限，採逐年交付名單制度，優先將高齡、慢性病、醫療高利用等較需照護之民眾，交付予參與家醫計畫之主要照護診所提供健康管理。106 年收案人數占總納保人口比率为 17.31%，107、108 年分別提升至 19.82%、22.9%。</p> <p>二、108 年家醫計畫參與醫療群共計 606 群，收案會員數達 545 萬人，參與院所數為 5,052 家，參與率為 48.1%、參與醫師數為 6,666 人，參與率 41.9%，收案人數、參與醫療群數、院所數及醫師數皆較 107 年成長。</p> <p>三、目前本署持續辦理家醫計畫，計畫內容及指標要求均符合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4 條「促進預防醫學、落實轉診制度，並提升醫療品質與醫病關係」之意旨，落實家庭責任醫師制度。</p>
(二十一)	<p>108年度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業務」項下「醫務管理推動督導及醫療違規查處」編列558萬3千元。有鑒於政府推動健保DRG支付制度後，陽明大學高齡與健康研究中心研究發現，DRG實施於老人髖關節骨折，雖急性期住院天數降低，看似替健保省錢，但出院後照護品質變差，凸顯健保支付制度應更積極研究醫院醫療行為與費用分布之關聯，以免「上有政策、下有對策」影響，健保改革成效。爰要求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應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分析各家醫學中心在DRG案件分布在所謂賠錢區（B2區、C區）</p>	<p>一、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5 月 1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33205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在案。</p> <p>二、前揭書面報告重點摘述如下： (一)依 107 年申報資料 1.醫學中心住院案件總申報約 112.6 萬件、974 億餘點，其中 Tw-DRGs 案件有 23.9 萬件、158.2 億點。 2.論量計酬點數與 DRG 支付點數分析 (1)論量計酬點數介於下限臨界點與 DRG 定額支付之間：計 170,859 件(占 Tw-DRGs</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的比例，以及實施DRG項目所獲得給付點數與過去論量計酬下實際申報點值之比值，並研議如何有效鼓勵收治重症之醫院、避免劣幣逐良幣之管理方案。	<p>案件 71.5%)。上述案件 DRG 支付點數與論量計酬點數之差額，總計為 8,320 百萬點，平均每件 DRG 支付點數較論量計酬點數多 16,512 點。</p> <p>(2)論量計酬點數超過 DRG 支付點數，未達上限臨界點：計 15,750 件(占 Tw-DRGs 件數 6.6%)。上述案件 DRG 支付點數與論量計酬點數之差額，總計為 31 百萬點，平均每件支付點數較實際醫療點數少 3,121 點。</p> <p>(3)論量計酬點數超過上限臨界點：計 44,525 件(占 Tw-DRGs 件數 18.6%)。上述案件 DRG 支付點數與論量計酬點數之差額，總計為 375 百萬點，平均每件支付點數較實際醫療點數少 8,413 點。</p> <p>3.DRG 申報點數與論量計酬點數比值：107 年比值為 1.179 (較前一年下降 1%)，即健保 DRG 支付之醫療點數高於醫院以論量計酬申報點數 17.9%，平均每件 DRG 案件支付點數較論量計酬點數多 10,033 點。</p> <p>(二)鼓勵收治重症醫院之管理方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排除案件以重症為主。 2.為反映現行支付標準中各層級基本診療項目(如病房費、護理費及藥事服務費等)支付點數差異，及考量各醫院照護之病人特性、疾病嚴重度的不同，於 DRG 定額支付點數計算公式中，納入基本診療加成率、兒童加成率、病例組合指標(Case Mix Index, CMI)及山地離島加成率等 4 項校正因子。 3.列舉重症相關得另行核實申報不含於 DRG 支付點數之項目。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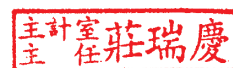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4.使用新增全新功能類別特殊材料之個案，除 DRG 定額支付點數及核實申報點數外，得依「DRG 支付制度下新增全新功能類別特殊材料因應方案」規定另加計 DRG 支付點數。
(二十二)	中央健康保險署為推動分級醫療及雙向轉診，要求區域級以上醫院之門診量需減量2%，此一政策雖立意良善，但對於配合政府政策或非六都之縣市之該等級醫院，其門診數是否仍需逐年降低2%，5年降10%，容有檢討之空間。以苗栗縣為例，其每萬人口執業醫事人員僅83.98人，每萬人口醫師數更是全國倒數第三，顯見苗栗縣醫療資源不足之窘況。衛生福利部為平衡地區醫療資源不足問題，於107年6月通過苗栗大千醫院為重度急救責任醫院，但該院為參與重度急救醫院輔導計畫，需取得區域醫院評鑑合格標準，故從地區醫院升格為區域醫院，然升級卻對縣民及院方造成更大負擔，尤其對民眾而言，基本部分負擔西醫門診部分從原本80元提高三倍成為240元、急診部分從105元提高一倍為300元；另院方為配合政策亦須逐年降低門診件數，對醫院經營造成困難。爰建議中央健康保險署應對免除調降2%服務量之醫院持續檢討，以減輕苗栗民眾負擔及俾利醫療環境永續經營。	<p>一、為鼓勵醫院將輕症病患下轉，讓大醫院將資源優先用於急重症患者之照護。自 107 年第 3 季起，區域級（含）以上醫院門診件數須較 106 年降低 2%，並以達 5 年內門診減量 10% 為目標。</p> <p>二、為減少門診減量對醫院之衝擊，除調整急重症之支付點數及取消合理門診量外，並將急診、重大傷病、罕病、尚未穩定之慢性病及偏遠地區、轉診等案件均予以排除在減量範圍外，請醫院評估適合下轉如穩定慢性病之案件，透過院所垂直整合模式將案件下轉，一方面可舒緩門診量，確保照顧急重症之量能，一方面讓基層得以壯大，以達醫療體系良性發展之目的。</p> <p>三、有關門診減量之範圍及執行方式，本署皆定期評估並作滾動式檢討。</p>
(二十三)	有鑑於4至6歲為兒童語言學習關鍵期，對雙耳嚴重聽損兒童而言，越早植入人工電子耳，對其語言發展越有助益。目前中央健康保險署雖針對18歲以下雙耳嚴重聽損兒童補助單邊人工電子耳，嘉惠眾多聽損兒童。然人工電子耳所費不貲，雙耳嚴重聽損兒童若要裝設雙邊電子耳，仍需自費百萬元，家庭經濟負擔沉重。爰要求中央健康保險署評估補助嚴重聽損兒童雙耳電子耳對健保之受惠人數及財政負擔可行性，以促進聽損兒童權益。	<p>一、本項決議業於 108 年 5 月 6 日以衛授保字第 1080035255 號函復立法院在案。</p> <p>二、前揭函復內容，說明如下： (一)為瞭解嚴重聽損兒童給付雙耳人工電子耳之臨床效益及健保財務衝擊，本署已於 108 年 2 月特殊材料專家諮詢會議討論，與會專家一致建議，雙耳人工電子耳給付對健保財務衝擊較大，且健保自 106 年 7 月 1 日起已給付 1 耳，讓 18 歲以下患者得以聽見聲音，具有基本生活與學習能力。</p>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本署將秉持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1 條規定，為增進全體國民健康之目的，以全民健康為考量，持續評估嚴重聽損兒童給付雙耳人工電子耳之可行性。
貳、總決算部分：本署無。		

本 頁 空 白

主辦會計人員：莊瑞慶



機關長官：李伯璋

